



出版人：朱同芳
 责任编辑：徐智
 沈丽国
 装帧设计：王俊

江苏省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2015年审查通过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读本（高中版）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读本》编写组 编



ISBN 978-7-5533-0688-9



9 787553 306889 >

定价：6.03元

审批号：苏费核（2015年秋季）第0563号

南京出版传媒集团
 南京出版社

江苏省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2015年审查通过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读本（高中版）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读本》编写组 编

12·13

南京出版传媒集团
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读本：警示思考：高中版 /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读本》编写组编. — 南京：南京出版社

ISBN 978-7-5533-0688-9

I. ①南… II. ①南… III. ①南京大屠杀—史料—青少年读物 IV. ①K265.60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204653号

书 名：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读本（高中版）：警示思考

作 者：《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读本》编写组

出版发行：南京出版传媒集团

南 京 出 版 社

社址：南京市太平门街53号 邮编：210016

网址：<http://www.njpbs.cn> 淘宝网店：<http://njpress.taobao.com>

电子信箱：njpbs1988@163.com

联系电话：025-83283871、83283864（营销） 025-83112257（编务）

出 版 人：朱同芳

责任编辑：徐 智 沈丽国

装帧设计：王 俊

封面雕塑：孙家彬 钱大经

责任印制：杨福彬

排 版：南京新华丰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5

字 数：67千字

版 次：2015年11月第2版

印 次：2015年11月第2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533-0688-9

定 价：6.03元



编委会

主 任 沈 健

副 主 任 吴晓茅 朱成山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卢海鸣 朱卫国 朱同芳

刘 莅 张 生 张利明

学 术 顾 问 (以姓氏笔画为序)

朱成山 孙宅巍 张宪文

工 作 协 调 组 (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 斌 艾德林 左 坤

朱天乐 朱建明 严必友

汪国培 沈丽国 陆 静

周 鹏 樊立文 戴兴海

本书编写组

学术指导

鲁 洁 张连红 王卫星 齐春风

编写组成员

袁廷虎 袁志秀 刘燕军 徐 智

杨思瑞 卞姗姗 陈 红 曾义青

陶建萍 左昌飞 孙 进 马跃美

胡 斌 郑 远

法定国家公祭日

国家公祭日的设立

2014年2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将12月13日设立为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每年12月13日国家举行公祭活动，悼念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和所有在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战争期间惨遭日本侵略者杀戮的死难者。

首个国家公祭仪式

2014年12月13日上午，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中央军委在南京隆重举行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并发表重要讲话。

前言

南京历史悠久，有着 60 万年的人类活动史、近 2500 年的建城史和约 450 年的建都史，是中国四大古都之一，有“六朝古都”“十朝都会”之誉，是中华文明的重要发祥地之一。

自 1937 年 12 月 13 日始，侵华日军在南京对我同胞实施长达六周惨绝人寰的大屠杀，制造了震惊中外的南京大屠杀惨案，使南京这座历史文化名城遭受了空前劫难。

为了铭记历史，向全世界传递中国人民对于人权和文明的态度，表达中华民族热爱和平、维护和平的决心，2014 年 2 月，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经表决通过，决定将 12 月 13 日设立为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每年 12 月 13 日国家举行公祭活动。

为配合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活动的开展，南京市教育局、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与南京出版传媒集团组织有关专家、教师编写了《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读本》，包括《血火记忆》《历史真相》《警示思考》三册，分别供小学、初中、高中学生阅读和学习。

《警示思考》分册采取“专题—探究”结合的方式，将南京大屠杀相关史实分为南京保卫战、日军暴行、安全区、历史反思、国家公祭五部分，列举了高中生关注度最高的十二个专题，设置了课堂阅读、自主阅读、自主思考、活动建议环节，用典型历史材料和相关解读对这些专题进行全方位、多角度探讨，力图通过探究和思考这些具有思辨性的专题，提升历史思维能力，进一步形成善待生命、追求世界和平的人文主义精神，以启发学生对中华民族及全人类命运的深层思考。

目 录

一、对南京保卫战的分析	1
战火燃至南京	1
南京保卫战的失利	7
二、对日军暴行的思考	14
南京大屠杀的发生	14
日军官兵人性的扭曲	18
日本当局封锁南京大屠杀的消息	23
三、对安全区的解读	29
西方人士设立安全区	29
安全区的作用	34

四、对历史的反思	39
审判南京大屠杀案战犯	39
日本右翼势力对南京大屠杀的否认	49
战后德国、日本对战争罪行反思的差异	55
五、对国家公祭的认识	60
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	60
首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	65

一、对南京保卫战的分析

导读

1937年11月7日，日本组建华中方面军，以松井石根为司令官，塚田攻为参谋长，下辖上海派遣军与第十军，其任务是“为寻找结束战争的机遇而歼灭上海附近的敌人”。对于是否进攻南京，日军高层内部的意见并不一致。那么，战火为什么会燃至南京？

为了守卫南京，中国政府抽调了10余万人的部队，在南京卫戍司令长官唐生智的指挥下，与日军华中方面军展开了惨烈血战。南京卫戍部队虽“人人抱必死之决心”，但首都南京仍然很快陷落。南京保卫战为什么会失利？

战火燃至南京

课堂阅读

南京是当时中国的首都，是重要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具有特殊的地位。进攻南京，日本军事当局蓄谋已久。1936年，日军高层已经秘密制订了对华作战计划，其中就包括进攻南京的计划：

对华中方面原来计划以第九军（三个师团）占领上海附近，但是这方面的中国军队增加了兵力，构筑了坚固的阵地网，因此考虑到作战规模将会扩大时限定在这一狭小地区，对我战略态势显然不

利。因此，计划调新编第十军（两个师团）从杭州湾登陆，从太湖南面前进，两军策应向南京作战，以实现占领和确保上海、杭州、南京三角地带。

——《中国事变陆军作战史》第一卷第一分册，中华书局1979年版

1937年八一三事变爆发后，时任日军上海派遣军司令官松井石根在8月16日接受“扫荡上海附近敌军”的任务时，提出了对当时局势的看法，极力主张迅速进攻南京：

现在的局势是，放弃了不扩大战局的方针，进入了全面解决支那问题的阶段。也就是说，需要考虑对整个支那的政策以及我军的作战。要全力以赴将南京政府作为目标，采用武力和经济手段进行逼迫，使今秋迅速向全面解决的阶段迈进。……

……我军应该以迅速进攻南京为目的，向中支那派遣必要兵力（约五个师团），必须一举推翻南京政府。而且，对南京政府一方面采取武力逼迫手段，另一方面在经济和财政方面施压，可以说这样更为有效。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8册《日军官兵日记》，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时任日军参谋本部战争指导课长堀场一雄，在战史中记述了日军高层内部针对是否应立即进攻南京的问题存在着不同的意见：

在上海作战正紧张时，战争指导当局为从大局上结束战争，主张选南京为作战目标，但因大家受当前战况的迷惑，而很少有人听取这种意见。即使是在第10军已从杭州湾登陆，上海附近之敌也已开始退却时，方面军司令部的多数人还仍然同情上海正面第一线部队的疲劳，再加上多田次长的不扩大局面的思想影响，主张把作战

地域限定在太湖以东的思想依然占着支配地位。

此间，战争指导当局极力主张进军南京，随着敌人的溃散西逃，直到现地方面军也相继申述意见之后，作战当局才于11月24日，把作战地域前端延伸到无锡、湖州一线，接着又在12月1日下令攻占首都南京。

——《日本对华战争指导史》，军事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

1937年11月12日，历时三个月的淞沪会战结束。中国军队的精锐力量尽管未被日军全歼，但仍然伤亡惨重，被迫向南京等方向撤退，并集结于南京及周边地区。11月22日，日军华中方面军就攻占南京一事向东京参谋本部报告称：

华中方面军为了加速解决事变，要趁现在敌之颓势攻克南京。

理由：

一、南京政府……第一线部队之战斗力已显著丧失。如今，敌之抵抗在各阵地皆极为微弱。很难确认敌是否有确保南京之意图。

在此之际，留部队于苏州、嘉兴一线，不仅已丧失战机，而且致使敌方恢复元气，战斗力得以重新整备。据此，要彻底挫其战斗意志，恐怕甚为困难。

因此，由于事变之解决时间益发延长，故于国内之国民难以谅解我军之作战意图，从而有害于国论之统一。因此，可利用目前之形势，攻克南京。华中方面也可明确作战目的。

二、要迅速解决事变，固然应考虑开辟西南方面或山东方面的新战场，但此等作战给予支那政府之影响虽有相当之价值，但较之攻克敌之首都、迫其心脏而言，则意义相差甚远。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11册《日本军方文件》，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6年版

1937年11月28日，当得知参谋本部下达进攻南京的决定时，松井石根兴奋地在当天的日记中写道：

次长来电传达了参谋本部关于进攻南京的决定。我欣喜地感到，这些天我那些竭力鼓动的意见终于奏效了。两军与后方的联络线正逐渐整備起来，这样一来，一旦命令下达，最迟在下个月5日便可以下达进攻南京的命令了。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8册《日军官兵日记》，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1937年11月，日军在付出了惨重代价占领上海后，试图继续攻占南京。日本军事当局认为，撤退并集结于南京及周边地区的精锐部队是中国坚持抗战的有生力量，只有将其全歼并占领首都南京，在政治上向中国施压，才能从根本上削弱中国人民的抗战意志与信心，迫使中国政府屈服，以结束战争。因此，日军在占领上海后不给中国军队喘息的机会，立即向南京扑来。

自主阅读

日军选择进攻当时中国政府的首都南京还有其他原因，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日军参谋本部的文件记述了当时日军攻占南京的战略决策及整个过程：

随着上海附近会战的进展……方面军得知敌军主力并未停留在嘉定、黄渡镇一线，而是继续向西撤退，于是决定以主力于当晚迅速向常熟、苏州一线展开追击。方面军命令上海派遣军在苏州河以北地区展开攻势，另以有力之一部向昆山方向突进，同时迅速在白茆口附近实施登陆。

.....

第十军自登陆以来，其战况取得了预期进展，并于15日占领了嘉善。当日，第十军在得知敌军的指挥系统几乎崩溃后，认为这是果断向南京追击的绝好时机，于是于18日晨下达了追击命令.....

.....



日军进军南京途中

11月下旬，大本营鉴于各方面因素，决定迅速攻占南京，并于12月1日命令中支那方面军和海军协同，攻占南京。为了顺利完成任务，应以一部在扬子江左岸重要地点进行作战。方面军于同日命令：上海派遣军主力于5日左右开始行动，其重点保持在丹阳至句容的道路方面，向磨盘山西侧地区挺进，另以一部从扬子江左岸地区进攻敌军背后，并截断津浦铁路及江北大运河；第十军主力于3日左右开始行动，以一部从芜湖方面进抵南京背后，主力则进抵溧水附近。

上海派遣军接到攻占南京的命令后，于2日命令第十六、第九师团进一步推进至句容、天王寺一线，并于3日开始向南京追击。两师团于8日分别突破了位于南京主防御线的汤山镇、淳化镇附近的既设阵地，于9日开始攻击南京城。

11月30日，第十军鉴于全局形势，以主力向前推进。2日接到攻占南京的命令后，立即展开追击，并命令第一一四师团以及占领昆山后回归军指挥的第六师团于8日起攻击南京主防御线一角的将军山阵地。9日，我军突破该阵地后，于10日开始攻击南京城外南侧的既设阵地。另外，国崎支队于9日进抵太平府，第十八师团于10日占领了芜湖。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56册《日军文献》（上），江苏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

日本防卫厅防卫研究所战史室在论及当时日军攻占南京决策出台的过程时写道：

参谋本部第一部从废除制令线时开始正式研究攻占南京问题。第一部长又再三地努力说服参谋次长，而次长仍未轻易同意。这是因为强烈地考虑到处理变乱的政略要求。另一方面现地军又一再促请考虑攻占南京的意见，因而把无锡—湖州作为第一线使部队向前推进。第一部长鉴于这种情况于11月27日给方面军参谋长拍发了电报：“攻占南京，本部有坚强的决心，现正逐步进行审议。在未裁决之前，敢请先有所了解。”对此，方面军复电说：“顷阅贵电，已可放心，当勇跃以赴，以副尊意。”第一部长更加热心地向次长申述意见，28日将已制定的作战指导纲要向次长作了说明，终于得到了次长的同意。事情顺利进展，一泻千里。

——《中国事变陆军作战史》第一卷第二分册，中华书局1981年版

时任日军华中方面军副参谋长武藤章大佐在回忆日军进攻南京的情形时写道：

如果等到在日本重新动员起部队再来集结、作战的话，那就会失去战机。如果现在立刻接到进攻南京的命令的话，作为方面军，以现有的兵力还是可以将南京攻下来的。

失去良机、放松追击的话，等于是给敌人一个重新站起来的机会。那样的话进攻南京就会变得非常困难。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10册《日军官兵与随军记者回忆》，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6年版

自主思考

结合以上材料，从日军战略决策、战场局势变化等方面，进一步思考日军选择进攻南京的原因。

南京保卫战的失利

课堂阅读

对于南京的地形特点和当时南京卫戍部队的战斗力，中国政府军令部作战厅厅长刘斐有如下描述：

南京在长江弯曲部内，地形上背水，故可由江面用海军封锁和炮击南京，从陆上也可由芜湖截断我后方交通线，然后以海陆空军协同攻击，则南京将处在立体包围的形势下，守是守不住的。我军在上海会战中损失太大，又经过混乱的长途退却，已无战斗力，非在远后方经过相当长时期的补充整训不能恢复战斗能力。

——《南京保卫战——原国民党将领抗日战争亲历记》，中国文史出版社2010年版

南京卫戍部队在总结南京保卫战失利的原因时指出：

一、此番防护首都部队，多系历经战斗损失重大，老兵缺少，新补士兵未受训练即加入火线，官兵多不认识，一遇敌机敌炮，相率复溃，致无法统御，实为固守南京之计划重大打击。

二、各部到达南京为时过迟，对于地形之认识、工事之赶筑，皆迫不及待。官兵体力精神俱感疲弊（惫），故对于敌情搜索，殊欠周密。而旺盛企图心及机动力更为缺乏。

.....

四、首都防护永久工事虽早经构筑，但正面过广，与兵力不相称，临时土工兴筑不多，新兵又不知利用，处处呈遭（糟）遭（糕）状态，以致不能演成阵地战。

五、各级指挥官对上级命令不重视，尤其不按指定之时间履行任务，是为最大之弊端。此外部队对新兵器使用之智识缺乏，每遇敌之特种兵器，即形慌乱，无所措置。

——《抗日战争正面战场》上册，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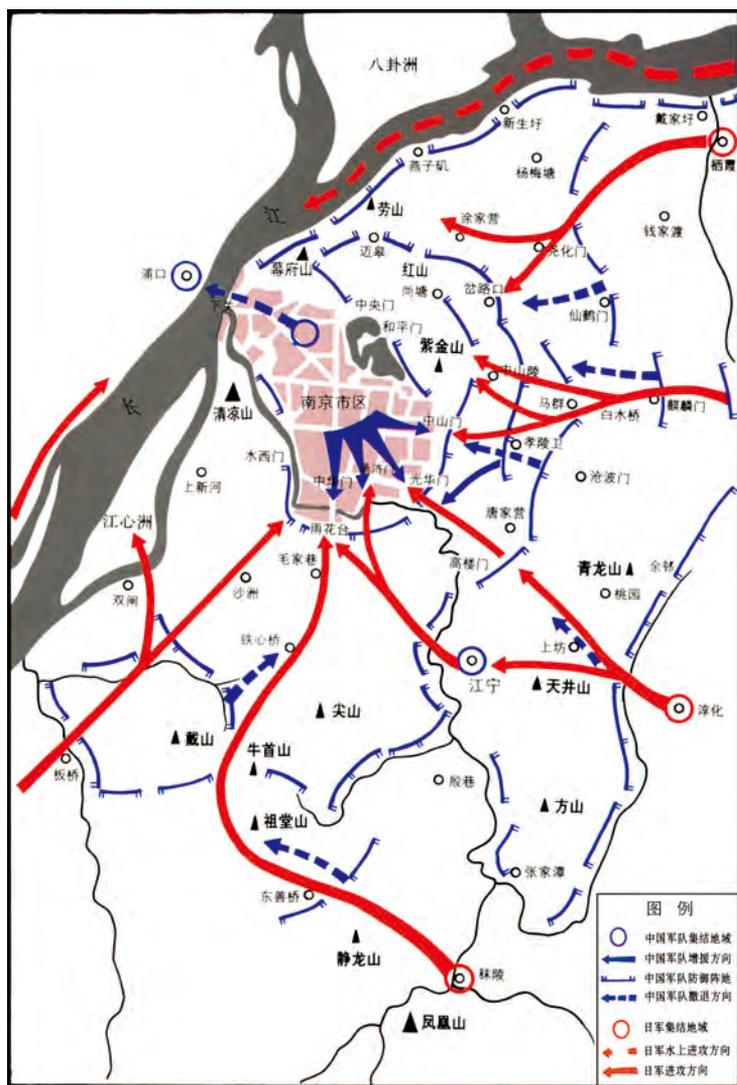
关于南京保卫战中日双方军事实力的对比，国内外许多学者都做了深入的研究，比较有代表性的观点认为：

日本攻击南京的华中方面军，其所属9个师团，除第101师团留沪作警备部队外，其余8个师团及国崎支队，都多少不等地投入了南京战役。这些参加攻击南京的部队，虽只有10万人左右，但大多是训练有素的老兵。作战时，陆海空密切配合，且有新式坦克、大炮等重武器装备。在攻击南京期间，日本除由国内、台湾、朝鲜等地机场出动飞机参加作战外，还有由佐贺治率领、配属上海派遣军的第3飞行团，下辖独立飞行第4、第6、第10、第11、第15中队；由长谷川清司令官率领的舰队，以舰艇和飞机，支持了陆军对南京的攻击。

中国方面……军队构成庞杂，作战手段落后。据谭道平先生的统计：能直接同敌人厮杀的战斗兵只占60%；在全部守军中，刚入伍的新兵又占了38%。有的新兵，战斗前还没有摸过枪，不懂射击要领，部队开到阵地后，只好“一面做工事，一面教射击”。……这支守军，不仅缺乏训练，而且缺少武器装备。……至12月初，在南京复廓、城垣展开激战时，中国空军战机已损失殆尽；海军主力舰艇一部被炸毁，一部已撤至长江西段。

——《试论南京保卫战研究中几个有争议的问题》，《民国档案》1993年第1期

南京保卫战的失利与中国军事当局在军事战略方针上的失误有密切关系。守卫南京的部队大多刚从淞沪战场上撤退下来，没有经过休整，新兵过多，装备落后；而日军从上海步步进逼，气焰嚣张，武器装备与战斗力都远超中国军队。面对10万日军的进攻，中国军事当局却选择集中兵力层层设防，准备在南京打一场城市攻防战，其结果必然是惨痛的失利。



南京保卫战形势图

南京背靠长江，易攻难守，不具备防御的地形条件。为了守卫南京，南京卫戍部队只能依靠城墙，与日军展开激战。日军采取包围南京的进攻

策略，不仅从东、南、西三个方向进攻南京，而且派出部队进抵长江北岸，占领了南京下关对岸的浦口。同时，日本海军第三舰队派出军舰进抵下关江面，截断了中国军队渡江北撤的退路。在日军的围攻下，南京卫戍部队处于十分不利的境地。

此外，南京保卫战中不断出现号令不灵、联络不畅等指挥上的缺陷，使原本就困难重重的保卫战陷入更加不利的境地。

自主阅读

南京保卫战的失利是由多方面原因造成的，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中国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蒋介石对抗战初期守卫南京的战略方针曾有如下表述：

一、南京守城，非守与不守之问题，而是固守之时间问题；在敌军火力优势，长江得自由航行之情势下，欲期保持，颇属难能，故只可希望较短时间之防守。

二、既作短时间守城之望，则不必将全部之基干部队，全部牺牲，须预为撤退之掩护。

——《抗战纪实》，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

对于南京卫戍部队在防御工事上的严重缺陷，美国记者F. 提尔曼·杜丁在发往《纽约时报》的航空邮讯《南京陷落 日军施暴》中有详尽的描述：

句容防线及由南京辐射向外扩展的其他7道防线，每道防线均为一道和城墙对称的圆弧线，并相隔几英里，数月来一直宣称固若金汤，准备充分。实际上，离南京25英里的句容的永久防御工事粗糙得很，只有零星的碉堡，这可以由视察过这些防御工事的中立国参

观者加以证实。

其他防御工事则是仓促用床架支撑成堆的沙包、杂物碎片和松土而构起的路障。此外，建立机枪射击位，并在中国军队撤退时炸毁公路、桥梁。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6册《外国媒体报道与德国使馆报告》，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对于南京保卫战的指挥混乱情形，南京卫戍部队第七十一军第八十七师副师长兼第二六一旅旅长陈颐鼎回忆说：

南京城的保卫战，糊里糊涂地打了五天。在这五天战斗过程中，上级没有同我们见过一次面；没有尽他们应尽的责任，也没有告诉我们南京保卫战的一般部署情况，更没有向我们下达撤退的命令，事后也没有听说哪个指挥官因失职受处分。

我们自中山门集合地出发，便以急行军速度向下关车站奔去。沿途一片沉寂，马路上的路灯照常亮着，玄武湖内霓虹灯，仍像平日一样在一闪一闪地放光，唯有城内三处大火依然燃烧着，谁会想到这就是大屠杀的前夜呢？天刚蒙蒙亮，我们到达下关车站附近，随即映入眼帘的是一片黑压压的人群。到处乱晃。见状，我一颗因“擅自撤离阵地”而胆怯的心才放了下来。后又遇师部某副官，才知道王敬久和沈发藻等已在昨天下午过江去了，他是沈派来寻找师参谋长的。

——《南京保卫战——原国民党将领抗日战争亲历记》，中国文史出版社2010年版

学者对于南京保卫战中南京卫戍部队的军事部署和防御指导思想有如下分析：

……就兵力部署而言，从大胜关至龙潭大约50公里的弧形外围主阵地带上，按照卫戍司令部防御命令的规定，左翼第74军和中央第66军各为20公里，右翼第83军十余公里，一线部队防守正面，每师约10公里，基本上是沿正面一线式平均配置的；就阵地编成而言，原来设计的就是以步兵营、连为单位，由第一阵地和预备阵地编成的一线式浅纵深阵地，其最大纵深（营阵地纵深）不过1000米左右。在主要防御地段上没有加强纵深以形成重点，在与复廓阵地之间约10公里的纵深地幅内，基本上也没有其他工事设施，整个防御阵地都不具备应有的弹性，不仅难以抗击攻者的连续冲击力量，而且当攻者一旦突破阵地时，就再也没有可供依托的阵地用以继续进行抗击或实施反突击。

——《中国抗日战争正面战场作战记》上册，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5年版

学者对于南京保卫战中南京卫戍部队后勤保障的不足及撤退的混乱情形有如下分析：

南京卫戍司令长官唐生智对总的战略方针是清楚的，对防守南京的战役企图也是明确的。他自己说过，是为了“阻止敌人迅速向我军进逼，从而赢得时间，调整部队，以后再撤出南京”。可是他的战役指导根本没有撤出南京的任何准备，既没有事先预定的撤退方案，也没有进行必需的工程、交通和后勤保障等工作，完全是长期坚守、死守的措施。如要求交通部部长俞鹏飞将下关原有的两艘大型轮渡撤往武汉，禁止任何军人、部队从下关渡江，通知浦口第1军和挹江门的第36师：凡从南京向长江北岸或由城内经挹江门去城外的部队和军人都要制止，如不听从可开枪射击。当撤退命令下达后，因第36师守挹江门部队及浦口第1军守江边的部队未能及时接到命令，仍阻止撤退，造成自相开枪射击、惨死多人的惨剧。装甲兵团战车第3连竟是在营副指挥下，从被挤倒、踩死的人身上冲

出挹江门的。

——《中国抗日战争正面战场作战记》上册，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

自主思考

结合以上材料，从南京保卫战的作战方针、南京卫戍部队的战略部署和防御工事，以及撤退时的混乱等角度进一步分析南京保卫战失利的原因。

活动建议

1. 阅读南京保卫战的相关资料，围绕以下问题组织讨论：从南京保卫战失利的原因中能得到怎样的经验和教训？南京保卫战的失利留给后人怎样的警示与思考？

2. 日军侵华期间，中国许多地方都进行了保卫战。请搜集相关资料，了解中国军民英勇抗敌的事迹。

二、对日军暴行的思考

导读

1937年12月13日，南京沦陷。日军占领南京后，实施所谓的“扫荡”战。日军不顾国际公法，大肆屠杀放下武器的中国军人和普通平民，不仅将抓获的中国军民押至长江边等地进行大规模集体屠杀，还在安全区内及南京城内外进行零散屠杀。在城内外搜捕、屠杀的同时，军纪涣散的日军官兵还在南京城内外四处游荡，滥杀无辜，大肆强奸、抢劫、纵火和破坏。

南京大屠杀为什么会发生？日军官兵人性何以被扭曲？日军占领南京后，封锁南京大屠杀消息的意图又是什么？

南京大屠杀的发生

课堂阅读

淞沪会战结束后，日军攻占南京的战略意图已很明显，华中方面军司令官松井石根发出了要在南京发扬日本的武威而使中国畏服的命令：

当松井被任为上海军司令官离东京赴战地时，他已经想好了在预定的占领上海后就进兵南京。他在离东京前，要求给上海派遣军五个师团。因为他早就对上海和南京附近的地形作过调查，所以他对进攻南京作了实际的准备。一九三七年十月八日，松井发表声明

说：“降魔的利剑现在已经出鞘，正将发挥它的神威。”因为预计要扩大上海周围的战区，于是任命松井为华中派遣军司令官。

……在占领上海约一个月以后，日军到达了南京郊外。松井发出一个命令，大意是：南京是中国的首都，占领南京是一个国际上的事件，所以必须作周详的研究以便发扬日本的武威而使中国畏服。中国方面对于日本的召降置之不理，于是开始了轰击……

——《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决书》，群众出版社1986年版

日军第十六师团长中岛今朝吾中将在1937年12月13日的日记中就俘虏处置方针记述道：

败逃之敌大部进入第十六师团作战地区的林中或村庄内，另一方面，还有从镇江要塞逃来的，到处都是俘虏，数量之大难以处理。

基本上不实行俘虏政策，决定采取全部彻底消灭的方针。……

事后得知，仅佐佐木部队就处理掉约15000人，守备太平门的1名中队长处理了约1300人。在仙鹤门附近集结的约有七八千人。……

处理上述七八千人，需要有一个大壕，但很难找到。预定将其分成一两百人的小队，领到适当的地方加以处理。

——《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档案》，江苏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

对于南京大屠杀期间日军涣散的军纪和不轨的行为，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的判决曾作出如下形象的描述：

当1937年12月13日晨日本军队进城时，所有的抵抗都已停止。日本士兵蜂拥而至，并犯下了各种暴行。据一位目击者说，日本士兵毫无约束，像野蛮的游牧部落一样亵渎这座城市。据目击者称，这座城市就像被捕获的猎物一样落入日本士兵的手中，而不像是经过有组织的战斗后被占领的，获胜的日本军队的成员扑向猎物犯下

无数暴行。日本士兵们或单独，或三五成群地在城中游荡，实施谋杀、强奸、抢劫和纵火，无任何纪律可言。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7册《东京审判》，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南京是当时中国的首都，是重要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具有特殊的地位。占领中国首都，用武力征服中国人的抵抗意志，削弱中国人民的抗战精神，迫使中国政府屈服，一直是日军当局战略意图。

在日军攻占南京的过程中，大批中国军人在战斗中被俘。对于这些俘虏，日军并没有按照相关国际公约给予人道主义对待，而是采取了“基本上不实行俘虏政策，决定采取全部彻底消灭的方针”，以屠杀的手段加以彻底消灭。



日军在下关码头的屠杀现场

日军进入南京城后，对城内外进行大规模的“扫荡”，大肆搜捕放下武器、失去抵抗能力的中国士兵，即所谓“便衣兵”。多数没有来得及撤退

的中国军人被日军从安全区等地搜捕出来，惨遭集体屠杀。在搜捕过程中，日军以人们头上的帽箍，以及肩上、手上的老茧等作为甄别军人的依据，许多平民也被日军当作中国军人加以屠杀。

在日军当局的纵容下，军纪涣散的日军官兵在南京城内外四处游荡，滥杀无辜。虽然日军在发布“扫荡”命令的同时，也冠冕堂皇地加上“防止违法乱纪”、“严肃军容风纪”之类的条文，但在“迫使中国畏服”、“不保留俘虏”等一系列侵略方针指引下，这些规定无异于一纸空文。

自主阅读

南京大屠杀发生的原因是多重而复杂的，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日军上海派遣军士兵曾根一夫回忆道：

向南京进攻的战斗部队，从上海附近出发五六天后，就和兵站部队的距离愈拉愈远。这时候，仅能做到战斗上不可缺少的弹药补给，而在粮食方面，就无法送到前线战士的手中。……

……但是以永不退却的精神标榜的日军作战指挥者，却不让战斗部队休息，反而下达“在当地征收粮食，以谋自活”的征收命令。

征收命令听来似乎很有道理，其实这与抢夺当地居民的粮食无异。过去也曾发生过征收行为，但是在下达征收命令以前，大家总是怀有罪恶感。

自从命令下达后罪恶感就消失了，军人们变成到处偷袭抢夺谷物、家畜来充饥的匪徒。

——《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外籍人士证言集》，江苏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

关于日军实施南京大屠杀的政治和军事目的，学者们在系统研究的基础上有如下论述：

日军为了速战速决，迅速彻底解决所谓“支那事变”，兵分八路围攻南京。从军事角度来说，其主要目的就是要歼灭中国军队的精锐力量，这是导致南京大屠杀的直接原因之一。占领南京后，日军展开所谓的“扫荡”，不择手段地大肆搜捕放下武器的中国官兵及被怀疑是中国士兵的青壮年平民，并加以屠杀，这正是按照其所谓“歼灭战”的方针实施的。从战略角度来看，日军企图占领南京，在政治上打击中国人民的抗战意志，在军事上彻底消灭中国军队之精锐，其现实目的是迫使中国政府与之签订城下之约，以达到其彻底解决事变的战略意图。

——《日军部署及战略意图与南京大屠杀的原因》，《江海学刊》2007年第6期

自主思考

结合以上材料，进一步分析南京大屠杀发生的原因。

日军官兵人性的扭曲

课堂阅读

战争的残酷使得日军官兵的人性逐渐扭曲，日军上海派遣军士兵曾根一夫后来回忆说：

军队为了应付战争的需要，平时就实施射击、刺枪术、战争训

练等杀人技巧的训练。但是通常在第一次参加作战时，这些技巧很不容易完全被发挥。尤其在参加实战时，面临必须杀人的阶段时，正常的心便会感到恐惧畏缩，而使战技退步。

.....

……随着作战次数的增加，正常心愈来愈淡薄，发现杀人不但是一种光荣，而且有一种莫名的快感产生。

随着对战场的适应，恶魔心也逐渐增强……虽然说是战争，但是将敌人首级砍下的行为，实在是太残酷了。这都是因为战场这个鬼地方，使我疯狂而丧失人性。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10册《日军官兵与随军记者回忆》，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6年版

日军上海派遣军独立工兵第一联队上等兵岩崎昌治，在1937年12月17日写于南京的家信中，对日军杀人心态有如下表述：

现在的心情相当轻松。从下关车站的前门窗户向外眺望，心中想起了许久未见的国内的人们。不时传来“砰、砰”的声音，那是正在枪杀还没有斩尽杀绝的败残兵的声音。焚烧尸体时发出的一种别样的恶臭不时地随风飘来。……我曾多次在信中写到过，决不会留下一个活口。为什么呢？哪怕是有一个活下来的话，将会怎么样呢？在战场上的日本军可不是在阅兵仪式上所看到的那个样子，自己的部下和战友会被伤害或杀死。已经完全疯



日军挥刀残杀中国青年

狂了，只要看到支那人，就会大喊“干掉他”，把他们送上不归路。如果支那兵哪怕只有一个人活下来，他们回到了自己的阵地的话，结果将会怎么样呢？支那人是善于宣传的。为了皇军，为了日本，才拿他们作牺牲品的。不是我一人有这种心情，而是整个分队的全体人员（共16人，其中有2人死亡，5人负伤），不！是中队所有人员都有这种心情。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32册《日本军方文件与官兵日记》，江苏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

东史郎出征前，深受军国主义思想毒害的母亲对他说：

这是一次千金难买的出征，你高兴地去吧，万一不幸被支那兵逮捕，就用这把刀切腹自杀吧。我有三个儿子，死一个也没有关系。

——《〈东史郎日记〉案图集》，新华出版社2000版

日军第九师团步兵第三十六联队士兵竹本清回忆说：

杀死人是残酷的事情。当时的心情是只忠于天皇陛下的命令。受的是军国主义教育，凡反对日本的人，不管是中国人还是什么人，都得彻底打倒。……

说起用机枪杀人，那是用机枪“啪啪啪”扫射。亲眼目睹了人们当即死去的样子。在那种场合，不杀不行。

——《南京战·寻找被封闭的记忆——侵华日军原士兵102人的证言》，上海辞书出版社2002年版

明治维新后，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国力的增强，日本逐步走上了对外扩张之路。在1894年中日甲午战争和1904—1905年日俄战争中获胜后，日本认为自己已跻身世界强国之列，对外更是崇尚武力，且普遍存在蔑视中国

及亚洲其他邻国人民的民族优越心态。同时，日本在国内推行军国主义教育，青少年从小即开始接受军事训练，并被灌输“为天皇献身”的思想意识，由此培养了一大批军国主义的忠实信徒。还应看



正在接受军国主义教育的日本学生

到，在战争的残酷环境下，日军官兵的心态也逐渐扭曲，人性最起码的道德和理性约束逐渐丧失。此外，由于日军在上海与南京遭到了中国军队的顽强抵抗，伤亡惨重，日军官兵在南京大屠杀中具有强烈的报复心态。

自主阅读

关于南京大屠杀期间日军官兵人性扭曲的记载还有很多，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日军在南京大屠杀过程中充分暴露出蔑视中国人的心态。对此，日本随军记者小俣行男在其回忆录中写道：

正因为军首脑有“中国人是猪”这种想法，就会下令“不管女人、小孩，是中国人统统要杀，房屋全部烧毁”，下级士兵们形成“强奸、掠夺、胡作非为”的风气也是必然的结果。

——《日本随军记者见闻录——南京大屠杀……》，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5年版

日军第十六师团步兵第三十三联队的机枪兵吉川定国就日军在南京大屠杀过程中强烈的报复心态回忆说：

到下关时不是傍晚而是白天。对方战败逃跑，下关处于乱七八糟的状态，极其混乱。有几百个俘虏集中在一起。望着俘虏，就产生了敌忾之心，认为这样辛苦都是你们的缘故。

我们把败兵用刺刀刺死。步枪中队也参加的，一样杀，那我们比他们先杀的。在南京杀人没有罪恶感。

——《南京战·寻找被封闭的记忆——侵华日军原士兵102人的证言》，上海辞书出版社2002年版

日军第十六师团步兵第三十旅团长佐佐木到一少将在1937年12月13日的日记中记述了日军官兵的报复心态：

今天，在我支队的作战区域内，遗弃的敌人尸体达一万几千具。此外，还有在江面上被装甲车击毙的士兵和各部队捉到的俘虏，合在一起计算，仅我支队就已解决了敌军两万以上。

下午2时，扫荡结束，我们背后也有了安全保障。于是，部队边集中，边向和平门方向前进。

其后接连不断地有俘虏前来投降，其数量高达数千人。情绪亢奋的士兵丝毫不理睬上级军官的劝阻，将俘虏一个个地杀死。回想到许多战友流的血和十天来的艰难困苦，别说士兵了，我自己也想说“全都干掉吧”。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8册《日军官兵日记》，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许多南京大屠杀幸存者在接受调查采访时回忆了自己的亲身经历，控诉了日军在南京滥杀无辜的罪行。大屠杀幸存者之一的黄广林回忆说：

……我于1936年跟随父母及弟妹到南京，住在中华门龙泉巷七号，以做糕、团、蒸饭谋生。1937年因日军进攻南京，就被迫迁往五台山附近的一所难民营里。当年我18岁。12月13日，日本侵略者侵占南京城。12月14日上午，我约同住在一起的丁乃成（现溧水孔镇乡人）和其他两名青年（一名是现溧水县和凤乡黄家大队甘村人，另一名是南京人）到中华门老家去看看。我们四人一同走到杨公井时，迎面遇见一队日本兵，牵着马、羊向我们走来，有两个日军走到我们面前，我心里想，可能要拉我们帮他们牵羊、牵马了。然而，这两个日军叫我们排成竖队，我排在最后面，一个日军举起枪来，把我前面的三个人一个一个打死了。待要向我射击时，我拔腿就跑，跑出几十米远，日军朝我打了一枪，没有打中。我跌倒在路边的沟里。接着来了两个日军，先是在我左边腰上戳了一刀，我一翻身，又在我右膀子上部、右肋间、右腰上、背上戳四刀。这样，我被日军戳了五刀，有七个伤口，现在留下七处伤疤。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25册《幸存者调查口述》（上），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6年版

自主思考

结合以上材料，进一步分析日军官兵人性为什么会扭曲。

日本当局封锁南京大屠杀的消息

课堂阅读

时任日军上海派遣军参谋长饭沼守少将在1937年12月29日的日记中

记载：

正在研究怎样接待来访的英、美、德、意等国的大使馆、领事馆人员时，福井书记官（南京领事）来了。据美国大使馆雇佣的支那人说，23日，日本兵到大使馆抢劫了属于支那人的私人物品，还抢劫了大使馆人员的居室，用刺刀戳门、掠夺德国大使馆的字画等等。他留下美国人写给领事的信就回去了。

有人做了令人难堪的事，即便不能说全部都是真实的，也需要研究善后措施。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8册《日军官兵日记》，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时任日本外务省东亚局局长石射猪太郎在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上的证词：

……当时，外相对此事感到警觉和担心，敦促我迅速采取一定的措施查禁此类不光彩的行径。我答复他，该电报报告的副本已经转交给陆军部，我还准备在即将举行的陆军部、海军部和外务省联席会议上告诫军事当局注意这类行为。

……在会上，我提出了暴行问题，提醒陆军部军务局第一课课长注意“圣战”的崇高理想以及“帝国军队”光荣的名声，要求他立即采取严厉的措施加以制止。……会后不久，外务省就收到了驻南京代理总领事的书面报告。该报告系一份有关我军暴行的详细记录，由在南京的第三国侨民代表组成的一个国际安全委员会起草，用英语打印。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7册《东京审判》，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日本驻华盛顿大使馆在1939年2月8日致东京的绝密电报中记载：

刚刚从菲律宾进行官方活动的伯内特（Burnett）准将拜访了我，我们进行了一次自由、轻松和坦率的谈话。下面是将军谈话要旨的概括，供你参考。

……现在美国人对日本怀有愤怒的情绪，为什么？不久前我在东京，作为一个真诚地理解并同情日本的人，我坦率地与日本陆军的高级军官进行了交谈。日本军队的残忍完全超出了军事需要。在很大程度上，这些行为应该对美国人的反日情绪负责。……当南京被占领时，日本人的所作所为难道不是太糟了吗？如果那可以被避免的话，本来是会好多的。我了解日本陆军的光荣传统，并且相信士兵应该拥有崇高理想，我对日本军队在南京的所作所为感到如此的震惊，以至于我都几乎无法相信。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63册《美国外交文件》，江苏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

德国驻上海总领事菲舍尔在1938年3月15日给德国外交部的报告中记载：

调离松井石根大将由畑俊六大将接替华中日本部队的最高指挥权，据东京媒体的报道，此举被解释为是一个组织措施，绝对不意味着方针的改变，而是为了适应华中地区形势变化的必要措施。……但这里的外国人士都认为，日本政府调离松井将军原因有：他在军官中缺乏权威，对发生在上海和长江上严重的国际事件有过失；他对部队缺乏严格的军纪和在占领南京后造成的破坏负有责任，从而降低了日本军队在全世界人民心目中的威望。

.....

由于新的最高指挥官畑俊六大将过去担任过军事教育工作的领导，人们希望他会重整日本军队的风纪，华中的重建主要取决于此。大家知道他过去处事以作风稳健著称，将会有助于抹去松井的败笔。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30册《德国使领馆文书》，江苏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

对于日军在南京的暴行，作为日军上海派遣军参谋长的饭沼守是非常清楚的，从他的日记中可以发现这一点，即南京发生了“令人难堪的事”。日本当局高度关注，认为这些暴行严重影响了日军的声誉和日本的国家形象。在这种情况下，日本当局调离了松井石根，由畑俊六接替日军在华中部队的最高指挥权。

自主阅读

日本封锁南京大屠杀消息的手段多样，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日本当局利用报纸粉饰、美化暴行期间的南京，据明妮·魏特琳（中文名华群，中国人称她“华小姐”）1938年1月21日的日记记载：

新出版的《新申报》在1月8日有一篇题为《日本温和抚慰难民，南京城里气氛和谐》的文章，文章有25句话，其中4句是真话，即关于太阳的一句、鼓楼的一句、有关宪兵的一句和日本国旗位置的一句；有一句话一半是真的；19句是假的；还有一句我无法确定。在“是非题”的测试中，这一得分可不高啊！

——《魏特琳日记》，江苏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成员试图通过抗议和向世人揭露事件真相，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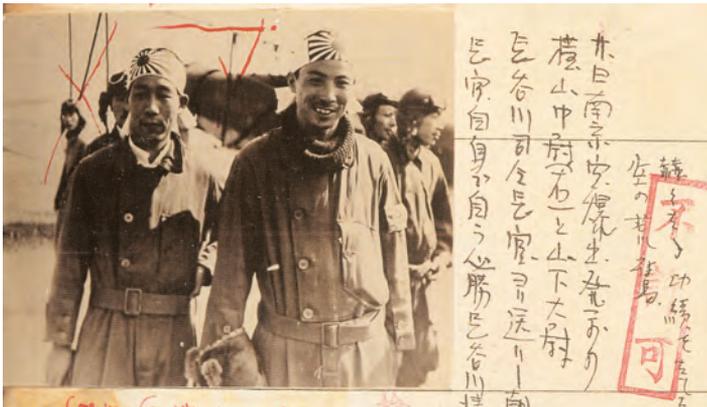
使日军当局采取措施制止暴行的继续，但却因此被日方看成“在与日本军队为敌”。约翰·拉贝在1938年2月10日的日记中记载：

昨天去日本大使馆，想会见福井先生，未遇。当晚6时，他来看我，商谈我去上海事宜。他果然忍不住威胁我说：“如果您在上海对报社记者说我们的坏话，您就是与日本军队为敌。”他告诉我说，克勒格尔的报告非常差劲，并以一封来自伦敦的长篇电报为例，说明克勒格尔的思想很坏。我问福井，允许我在上海说些什么，他回答说：“这就由您自己斟酌了。”对此，我说：“依我看，您期待着我对报界这样说：南京的局势日益好转，贵刊不要再刊登有关日本士兵罪恶行径的报道，这样做等于是火上加油，使日本人和欧洲人之间更增添不和的气氛。”……他的答复就是耸耸肩膀或是翻来覆去的那一句话：“如果您说日本人的坏话，就要激怒日本军方，这样，您就回不了南京！”

——《拉贝日记》，江苏人民出版社、江苏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

日本政府当局严禁反映日军暴行的照片在国内流传：

当时，日本各新闻单位派赴中国战场随军记者拍摄的照片，每天都要以航空寄回总社。日方当局规定：日本各新闻单位总社必须将每张照片加洗四张，送陆军省、海军省与外务省情报局审批，其中三张分别由上述三个单位留



盖有“不许可”印记的日本随军记者所摄照片

底保存，还有一张退还各新闻单位总社，并在此张照片上盖有不同的印记表示审查处理意见：若盖有“检阅济”印记的照片，就可以在报刊上发表；若盖上“不许可”印记的照片，就严禁在报刊上发表，甚至严禁泄露。

——《南京大屠杀后日本当局是如何对内封锁消息的》，《百年潮》
2012年第5期

自主思考

在以上材料基础上，进一步搜集相关材料，了解日本当局是如何封锁南京大屠杀消息的。

活动建议

1. 屠杀不仅仅发生在南京，在当时中国其他地区还有很多，通过参观、走访或查阅资料等方式，了解侵华日军的暴行。
2. 进一步了解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法西斯在世界各地屠杀平民的暴行。

三、对安全区的解读

导读

在日军向南京逼近的态势下，各国驻南京的外交机构纷纷撤离，同时要求留在南京的本国人士迅速撤离，但仍有一些具有正义感和人道主义精神的西方人士决定留在南京。他们认为，在这种危难的情况下，应当尽力帮助南京人民。

拉贝、魏特琳、米尔士、贝茨、马吉等西方人士为什么要在南京设立安全区？安全区发挥了怎样的作用？

西方人士设立安全区

课堂阅读

当时留在南京的德国西门子洋行驻南京办事处经理约翰·拉贝在1937年的日记中写道：

9月21日

……今天在善待了我30年之久的我的东道主的国家里遭遇到了严重的困难，富人们逃走了，穷人们不得不留下来，他们不知道该到哪里去，他们没有钱逃走，他们不是正面临着被集体屠杀的危险吗？我们难道不应该设法帮助他们吗？至少救救一些人吧？假如这些都是我们自己的同胞呢？

10月17日

……我们问心无愧地承认，我想永远做一个负责的人，不忍心在这样的时刻对洋行的职工、佣人及其家属弃之不顾，而是想要全力帮助他们——这本来就是理所当然的！

——《拉贝日记》，江苏人民出版社、江苏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

时任金陵女子文理学院教务长和教育系主任的美籍人士明妮·魏特琳在1937年的日记中写道：

9月3日 星期五

当我们能够享受校园的美景和宽敞的住房时，我的心为那些拥挤在火车中、车站里、小船上，以及栖息在各种意想不到的地方的难民而痛楚。

9月20日 星期一

在这种时候，我们认为自己会发挥很大作用。我们还清楚地表明，我们是自愿冒险留下的，无论发生什么事情，我们都不愿以任何形式使政府或是学院感到他们对此负有责任。

10月16日 星期六

今天上午相当冷，我们这些白天有衣穿、晚上有被盖的人都感到很冷。对于那些四处漂泊的难民来说，将是什么样的感受呢？

——《魏特琳日记》，江苏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魏特琳于1937年11月17日致信美国驻华大使馆官员佩克，建议在南京设立一个安全区域：

在日军逼近南京前，我认为预先为那些无法避难的贫苦妇女、儿

童，以及其他市民设立一个对他们来说较为安全的场所（类似“安全中心”或“安全地区”）为好，并期望能事先就此事进行商讨。

.....

我认为金陵女子文理学院从地理位置和建筑物的牢固性来说，作为（安全）中心是再合适不过了。.....

上述事情，恳请您认真加以考虑和研究，并请尽快商讨，我希望及早看到商讨的结果。

——《魏特琳传》，南京出版社2001年版

随着淞沪会战的进行，以及日机对南京的持续轰炸，部分南京市民或乘船西上，或渡江北上，向外地迁移，也有部分城区市民前往城郊乡村暂避。真正有能力购买车票或船票离开南京的平民为



1937年12月13日，在安全区总部前的国际委员会部分成员

数并不多，许多平民被迫滞留。考虑到即将在南京及其周边地区爆发战争，由美国、德国、英国等西方人士组成的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特此建议中国和日本政府为南京的平民建立一个安全区，以保护无辜平民免遭战火的蹂躏。

自主阅读

西方人士在南京设立安全区还有其他原因，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淞沪会战期间，法国神父饶家驹倡议在上海设立南市难民区，这一倡

议得到了上海各慈善团体和各国驻上海领事馆的支持。南市难民区的设立给留在南京的西方人士以很大启发：

饶家驹……出生于法国……1913年来华传教，曾任上海虹口圣心堂教区牧师、公共租界万国商团随军牧师、上海震旦大学教授。在震旦大学任教期间，一次在实验室……半个右臂被炸掉，从此被人称为“独臂神父”。1932年“一·二八”淞沪战争时曾任华洋义赈会会长，出入战区救护伤兵难民。“八一三”抗战爆发后，他发起组织上海国际救济会……

1937年11月初，战火燃烧到上海南市地区。……1937年11月9日，南市难民区正式成立。……南市难民区又被称作“饶家驹安全区”。……在战时上海至少保护了30万逃难的中国人。

……1949年修订的《日内瓦公约》的议定书和评注中，都提到了“饶家驹安全区”。

——《饶家驹安全区：战时上海的难民》，江苏人民出版社2011年版

美籍长老会传教士米尔士在1938年1月24日给妻子的信中写道：

关于安全区，我们自然是从饶神父（Father Jacquinet）在上海设区的成功经验中汲取灵感。我称之为饶神父区，正是由于他的名字辉煌地与它联结在一起。我们在本地的第一项工作，是与中国官员及外国朋友弄清楚设立这样一个地区的构想，然后与中国官员讨论，以确保他们对我们的支持，最后是取得日本人的认可。我们必须划定一个合适的地区，可以谋求中国方面同意从这里撤出他们的军队和军事设施，然后从日本方面获得允诺，对这个地区给以尊重。这些事都很难办。事实上后两件事从未完全实现，但我们从双方得到充分许诺，积极把安全区付诸运作。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4册《美国传教士的日记与书信》，江

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魏特琳在1937年的日记中写道：

9月26日 星期天

下午2点30分，我们到长老会女子学校出席一个由南京城内中国和西方基督教徒领导人参加的特别会议。会议讨论了两个问题：第一，南京各基督教会能够做些什么样的工作来帮着满足平均每天途经南京1000多难民的需求，以及每次轰炸后受伤老百姓的需求；第二，为了让西方国家了解日本的军事侵略导致中国目前发生的真实情况，教会能够做些什么？……

我是多么希望所有身体强健、能够来南京的传教士，都能在这里与中国牧师及其他教会工作人员并肩工作啊！这是一个大好时机。因为“烈士的鲜血是教会的种子”，所以，帮助教会做好充分准备来面对巨大的危难，能够加强教会的基础，并使教会在社区中具有牢固而长久的地位。

10月9日 星期六

我深深地感到此时此刻是基督教领袖为教会服务，带领教徒为救济平民百姓从事各项重要工作的大好时机。我也认为这是引导基督教徒更深入地理解基督教内在涵义的时刻。

——《腥风血雨话金陵——明妮·魏特琳1937—1938年日记、书信和电文》，南京出版社2012年版

自主思考

结合以上材料，进一步思考西方人士在南京设立安全区的原因。

安全区的作用

课堂阅读

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及其成员的诸多努力，使日军的暴行有所收敛，金陵大学历史学教授贝茨曾经如此评价委员会的作用：

我们担负提供食宿，进行谈判，提出抗议和采取保护措施等一般性工作，此外还阻止了许多抢劫案的发生，劝阻和吓走了许多小分队士兵的强奸和蓄意强奸。难怪一个日本大使馆官员对我们说，将军们对他们不得不在中立观察员的注视下完成他们占领感到愤怒，他们声称（当然是无知的）在世界历史上从来没有过这种情况。

有时候我们完全失败了，但是成功的百分比很大，足以证明付出相当大的努力是应该的。

——《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档案》，江苏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

面对凶残的日军，救助中国难民的西方人士的自身安全有时也会受到威胁，据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1938年1月28日的《事态报告》记载：

昨天下午（1月27日）午饭后，大学（鼓楼）医院的负责人麦卡伦先生被人叫去，让他把闯入医院后面寝室的2名日军士兵请出来。当两名日本兵从房子的后门出去的时候，麦卡伦向他们指了指那儿的美国国旗。他们被激怒了，并命令他跟他们走。他答应了，以为这样就能跟着进日军司令部。可走了约100码后，其中一个士兵让他返回。麦卡伦说道：“不，我陪你们走。”随后这名士兵便拔出刺刀并威胁要刺死他。见麦卡伦不理睬，他便向麦卡伦先生的下巴猛地刺去，后者为了不致送命随即把头向上一仰，可脖子上还是留下

了一个伤口。

——《拉贝日记》，江苏人民出版社、江苏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

“安全区”与“大屠杀”似乎是一对矛盾的词语，但是在南京大屠杀期间，它们却同时存在。野蛮成性的日军无视国际公法，拒绝承认“安全区”。滞留南京的西方人士与一批勇敢的中国人一起，并没有被日军的暴行所吓倒，他们本着人道主义精神，尽其所能为难民提供食宿、医疗卫生等方面的帮助与救济。尽管他们对日军暴行的制止与抗议对野蛮成性的日军官兵通常缺乏约束力，但仍一定程度上减轻了难民的痛苦与损失。他们详细记录了日军的暴行，并通过各种途径向国际社会进行揭露，引起世界舆论对日本法西斯的谴责。他们的记录，为战后审判日本战犯提供了有力的证据，同时也成为研究南京大屠杀史的第一手资料。

自主阅读

有关安全区运作情形的记载很多，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安全区并没有成为诺亚方舟，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总干事乔治·费奇在1937年12月15日的日记中写道：

当晚我们职员开会时有消息传来，日军将离我们总部很近的一个难民营1300人全部抓去枪毙。我们知道其中有一些是以前的士兵，但拉贝在那天下午曾经得到一个日本军官保全他们性命的许诺。现在一切都很清楚，他们即将被处决。人们被排行成列，并用绳索捆绑成大约百人一群，由士兵持刺刀监视。那些人戴的帽子被粗暴地撕毁丢在地下，凭借汽车前灯的灯光，我们看见他们走向自己的末日。从整个队伍中听不到一声耳语，我们的心如同铅块。那四个跋山涉水来自广东的士兵，昨天勉强地把武器交给我，我不知

道这里有没有他们？或者是那个来自北方的满身绷带的中士，当他决定自己命运时仍然用混浊的眼光企求着我，我是多么愚蠢，告诉他们日本人会保全他们的生命。我们曾经真诚地希望他们在日军许诺下继续活下去，至少当日军到达时秩序会有某种程度的重建。我们很难想到，我们将亲眼目睹当代无与伦比的残暴与野蛮。因为更恶劣的日子继续到来。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4册《美国传教士的日记与书信》，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对于日军宪兵和军官实际参与和纵容士兵在安全区内的强奸暴行，魏特琳的中国助手程瑞芳在日记中记述道：

[十二月]十九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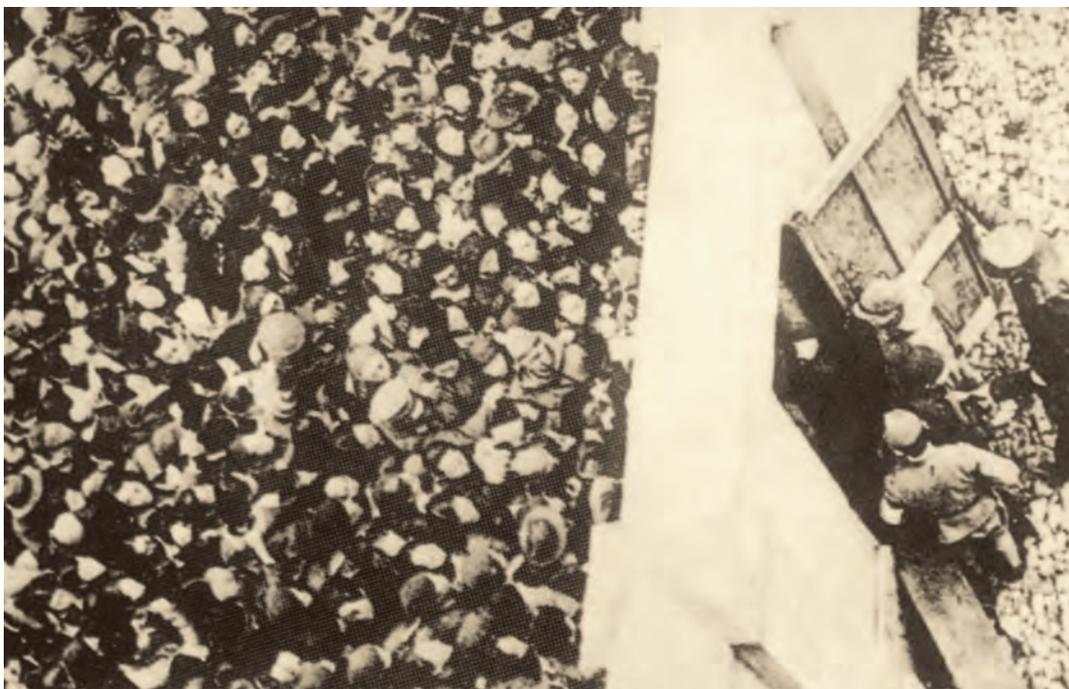
昨晚有宪兵在前面睡，晚上还是有兵进来，到五百号客厅许多人之中强奸。今日白天有两兵到五百号，房门口站一兵，里面一兵叫别人出去，留下一年轻女子强奸。……等华小姐到此迟了。说到这里，我不能不流泪，你们想想苦不苦，华要忙死了，累死了。因为一日来数次，又不是一两个兵，大半五六个，两个在这里，两个在那里。戴师母胆小些，华胆大，她不怕，不过可怜那（哪）有不不怕的，不顾自己呢？从前我有时跟她们，现在不了，一则累忙不过来，二则不忍心看日兵的不好行动。白日他敢来如此，晚上更不待言，没有保障。

[十二月]廿号

今日又来了许多难民，二百号三楼也睡满了。他们想这里有宪兵保护，其实宪兵还是将姑娘拖在院子里奸，不是人，是畜牲，不管什么地方。今日中午，有兵来拖两个姑娘，并拿她们的东西，恰巧有一个长官来参观，华叫 he 看他的军人做的事，他很难为情的，

其实也无所谓，中国人是他的仇人，华不懂这些理。华真忙，不是赶兵就是招待长官……

——《程瑞芳日记》（一），《民国档案》2004年第3期



日军在安全区内搜捕青壮年

自主思考

结合以上材料，进一步分析当时与西方人士并肩救助的中国人在安全区发挥了怎样的作用。

活动建议

阅读《拉贝日记》《魏特琳日记》，就下面的问题谈谈你的看法，每一小组重点准备一个小问题，然后进行班级交流。

1. 拉贝为什么会被推选为南京安全区国际委员会主席？列举拉贝的

救助事例。

2. 南京大屠杀期间，西方人士的“国际救援”具体做法有哪些？列举魏特琳的救助事例。

3. 南京安全区在区域的划定上有怎样的考虑？如何评价安全区所发挥的历史作用？

四、对历史的反思

导读

1945年8月15日，日本政府宣布无条件投降。为了用法律制裁侵略行径，同盟国在日本东京设立了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中国政府又先后在南京、上海、北平、沈阳等地设立了十个军事法庭，对日本各级战犯进行了审判。其中，南京审判战犯军事法庭对包括南京大屠杀案战犯谷寿夫和向井敏明、野田毅等在内的日本战犯进行了审判。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与南京审判战犯军事法庭为什么要专案审判南京大屠杀案战犯？

二战后，日本国内总有一股势力不承认侵略战争的历史和加害性质，质疑国际法庭的审判结果，刻意否认南京大屠杀等罪行。20世纪60年代以后，随着日本经济实力的增长，这股思潮愈演愈烈，与战后德国深刻反思战争罪行、真诚向战争受害者道歉的行为形成了鲜明对比。日本右翼势力为什么要否认南京大屠杀？德国、日本在对待战争罪行的反思问题上为什么会截然不同呢？

审判南京大屠杀案战犯

课堂阅读

第二次世界大战最终以德、意、日法西斯轴心国的失败而告终。在战争尚未结束的时候，同盟国已着手就如何制裁曾参与策划、准备、发动或执行侵略战争的战争罪犯做了相关准备：

当第二次世界大战正在激烈进行的时候，同盟国（那时亦称“联合国”或“联合国家”，指的是当时对德、意、日等轴心国作战的各国，而不是指战后在纽约成立的联合国组织）对于战后惩处战犯问题便已经有过几次协议，做过一些准备，其中最重要的是：

（1）1942年1月13日比利时、捷克、希腊、荷兰、波兰、南斯拉夫、卢森堡、挪威、法国九国发表的共同宣言，申明惩办战争罪犯是他们作战的主要目标之一。

（2）1943年10月在伦敦成立的联合国家“战罪调查委员会”，该会除上述九国外，中、美、英三国亦曾参加。

（3）1943年11月1日莫斯科苏、美、英三国会议闭幕时所发表的“关于暴行的宣言”。这个宣言除了重申战犯必须严惩之外……还宣布“对于主要罪犯的案件绝不偏袒；他们所犯的罪行既无地理上的区分，应该由同盟国政府去共同审判治罪”，这就是说，对于轴心国的领导人，那些元凶巨魁们，应该由同盟国共同组织的国际法庭去审判。

——《梅汝璈东京审判文稿》，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

用法律制裁侵略行径，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新创举。1943年11月22日至26日，中、美、英三国在埃及首都开罗举行会议，并于12月1日发表《开罗宣言》。其中宣称：

我三大盟国此次进行战争之目的，在于制止及惩罚日本之侵略。三国决不为自身图利，亦无拓展领土之意。三国之宗旨在剥夺日本自一九一四年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以后，在太平洋所夺得或占领之一切岛屿。在使日本所窃取于中国之领土，例如满洲、台湾、澎湖群岛等，归还中华民国。日本亦将被逐出于其以武力或贪欲所攫取之所有土地。

1945年7月26日，中、美、英三国联合发表了《波茨坦公告》。日本于1945年9月2日在投降书上签字，完全接受了《波茨坦公告》中的条款。以下是《波茨坦公告》的部分条款：

吾人无意奴役日本民族或消灭其国家，但对于战罪人犯，包括虐待吾人俘虏者在内，将处以法律之严厉裁判。

1945年8月15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9月2日，日本正式向同盟国投降，投降书中写道：

余等兹为天皇、日本国政府、及其继续者，承约切实履行波茨坦宣言之条款，发布为实施宣言之联合国最高司令官，及其他特派联合国代表要求之一切命令，且实施一切措置。

1945年11月起，德国纽伦堡市法院对纳粹的主要战争罪犯和组织进行了历时一年的国际军事审判，史称纽伦堡审判。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对日本战犯的审判深受纽伦堡审判的影响，以下为节选的《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宪章》：

第一章 法庭的组成

第一条 法庭的设立

为求远东甲级战争罪犯的公正与迅速的审判与惩处，兹设立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本法庭的固定地址在东京。

第二条 成员

本法庭将有六至十一名法官，并由盟军最高统帅根据日本投降书各签字国、印度及菲律宾共和国所提交人选名单任命。

第二章 管辖权与一般规定

第五条 对于人与罪的管辖权

本法庭有权审判及惩罚被控以个人或团体成员身份所犯各种罪

行，包括破坏和平罪的远东战犯。

下列行为，或其中任何之一，均构成本法庭有管辖权的犯罪，犯罪者将承担个人责任：

（甲）破坏和平罪 指策划、准备、发动或从事一场经宣战或未经宣战的侵略战争，或违反国际法、条约、协定和保证的战争，或参与为实现前述任何行为的共同计划或阴谋。

（乙）常规战争犯罪 指违反战争法规或战争惯例的犯罪行为。

（丙）反人道罪 指战争发生前，战争进行中对任何和平居民（civilian population）的杀害、灭种、奴役、强迫迁徙，以及其他非人道行为，或基于政治或种族的迫害，此种迫害是在实施属本法庭管辖的犯罪时，或与这些犯罪有关的情况下发生的，不论其是否违反发生地国家的国内法。凡参与上述任何罪行的共同计划或阴谋的领导者、组织者、教唆者和共谋者对任何人在实现此种计划的过程中的一切行为负责。

第六条 被告的责任

被告在任何时期所任的官职，以及被告系遵从其政府或上级命令而行事的事实，均不足以免除其被控所犯任何罪行的责任。但如法庭认定出于公正需要，此种情况在减刑上可加以考虑。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7册《东京审判》，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1946年1月19日，由中国、苏联、美国、英国、法国、荷兰、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印度、菲律宾11个同盟国派员组成的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在日本东京正式成立。经各国提名，盟军最高统帅部任命同盟国的11名法官为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法官，澳大利亚最高法院法官威廉·韦伯爵士担任庭长；成立国际检察局，作为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的起诉机关，任命美国人约瑟夫·季南为总检察官，各盟国提名人为副检察官。中国法官为梅汝璈，中国检察官为向哲濬。



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审判场景

松井石根是日军华中方面军司令官，其下辖的上海派遣军和第十军攻陷南京并制造了南京大屠杀等暴行。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对包括松井石根在内的28名日本甲级战犯进行了起诉：

根据1945年7月26日的《波茨坦公告》、1945年9月2日的日本投降书和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的宪章，上述提到的国家通过其授权的代表，调查、指控和起诉甲级战犯，并指控他们犯有破坏和平罪、战争罪和反人道罪以及策划和共谋上述罪行……

（罪状四十五）在1937年12月12日及此后的日子中通过非法命令，引起和允许日本武装力量进攻南京城，违反了罪状二中提到的有关条约条款，违反国际法屠杀了城市居民，非法杀害和谋杀成千上万平民和放下武器的中华民国士兵。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29册《国际检察局文书·美国报刊报道》，江苏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

随着审判的深入，检察方的证据显示被告松井石根、武藤章与南京暴行有关。其中，松井石根应该承担日军在南京暴行的主要责任。1948年11月4日至12日，庭长韦伯宣读法庭判决书，其中涉及对松井石根罪行的判决：

……在这些可怕事件的高潮期间，12月17日松井石根举行入城仪式并在城内住了5-7天。根据他自己的观察和属下的报告，他一定已经意识到了正在发生的事情。他承认他曾从宪兵和领事馆官员那里听说了他的军队的某种程度的非法行为。有关这些暴行的每日报告被递交给日本在南京的外交代表，并被转呈东京。法庭认为有充分的证据显示松井石根知道正在发生的事情。他没有采取任何措施，那些能抑制这些暴行的措施。在占领南京城前，他确实曾发布命令吩咐他的军队要检点自己的行为，而且后来出于同样的目的进一步发布了命令。但是众所周知这些命令没有起到任何效果，他自己一定也知道这一点。辩护方为其辩护说，那时他正在生病。但是在这些暴行发生的时候，他的疾病既没有阻止他履行军事指挥权，也没有阻碍他在城内发生这类暴行时访问该市达数天之久。他指挥着那支应对所发生事件负责的军队。况且他知道这些暴行，他既有权力，也有义务控制住他的军队和保护不幸的南京市民。他必须为他的渎职行为承担刑事责任。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7册《东京审判》，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

1948年11月12日，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判处松井石根绞刑。12月23日午夜0点，在各盟国代表和法医的监视下，松井石根在东京巢鸭监狱刑务所被送上绞刑架。

南京审判战犯军事法庭成立于1946年2月15日，直接隶属中国陆军总司令部，全称为“中国陆军总司令部审判战犯军事法庭”，石美瑜担任庭长。1946年6月1日，中国政府国防部正式成立后，审判战犯军事法庭改隶于国防部，相应更名为“国防部审判战犯军事法庭”。

1946年12月31日，南京审判战犯军事法庭在大量调查取证和对谷寿夫多次提讯的基础上，正式以破坏和平罪和违反人道罪起诉谷寿夫，并提请法庭审理：

该被告处心积虑，从事侵略，破坏国际和平，侵犯我国主权，在战争中又以违反人道及战争法规，种种暴行，加诸手无寸铁之平民，并在南京造成旷古未有之浩劫，穷凶极恶，举世共愤。并应科处极刑，以维正义与和平。

——《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档案》，江苏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

经过大量证据调查和多次公开庭审，1947年3月10日南京审判战犯军事法庭正式判处谷寿夫死刑：

由谷寿夫所率之第六师团任前锋，于民国二十六年（公历1937年）12月12日傍晚，攻陷中华门，先头部队用绳梯攀垣而入，即开始屠杀。翌晨复率大军进城，与中岛、牛岛、末松等部队，分窜京市各区，展开大规模屠杀，继以焚烧奸掠。查屠杀最惨厉之时期，厥为12月12日至同月21日，亦即在谷寿夫部队驻京之期间内。……我被俘虏军民遭日军用机枪集体射杀并焚尸灭迹者，有单耀亭等19万余人。此外零星屠杀，其尸体经慈善机关收埋者15万余具。被害总数达30万人以上。

查被告在作战期间，以凶残手段，纵兵屠杀俘虏及非战斗人员，并肆施强奸、抢劫、破坏财产等暴行，系违反海牙陆战规例及战时俘虏待遇公约各规定，应构成战争罪及违反人道罪。其间有方

法结果关系，应从一重处断。又其接连肆虐之行为，系基于概括之犯意，应依连续犯之例论处。按被告与各会攻将领，率部陷我首都后，共同纵兵肆虐，遭戮者达数十万众，更以剖腹、梟首、轮奸、活焚之残酷行为，加诸徒手民众与夫无事妇孺，穷凶极恶，无与伦比。不仅为人类文明之重大污点，即揆其心术之险恶，手段之毒辣，贻害之惨烈，亦属无可殄全。应予科处极刑，以昭炯戒。

——《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史稿》，江苏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

日本投降后，谷寿夫于1946年2月作为乙级战犯被盟军总司令部逮捕，关押在东京巢鸭监狱。1946年8月2日，在中国政府的要求下，谷寿夫被引渡到中国，关押在上海战犯监狱。10月3日晨，谷寿夫被押送到南京，羁押在小营战犯拘留所听候审讯。与此同时，南京市临时参议会及军事法庭积极开展相关证据的调查与搜集工作。

南京审判战犯军事法庭对谷寿夫的调查与审判，从1946年10月谷寿夫被押到南京开始到最后审判结束，前后历时6个多月，法庭调查确认证据达四五千件之多。在整个审判过程中，证人多达500余人，公审出庭的中外证人有80余人。法庭以充分的证据判处谷寿夫死刑。1947年4月26日，谷寿夫被押往雨花台执行枪决。

自主阅读

战后对包括南京大屠杀案战犯在内的日本战犯的审判还有其他原因，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由中国、苏联、美国、英国、法国、荷兰、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印度、菲律宾11国检察官共同撰写并向远东国际军事法庭提交的《东京审判起诉书》，具体说明了日本战犯违反的战争法和战争习惯法，主要包括：

第一部分

违反《海牙公约附件议定书》第四条、《日内瓦公约》的所有条款和所有的保证，非人道地对待战俘，……战俘和平民拘留者被谋杀、殴打及其他不同的虐待，女性囚犯被日本军队成员强奸。

第九部分

违反有关窒息毒气的国际宣言，该宣言于1899年7月29日在海牙由日本、中国等国签署，违反《海牙公约附加议定书》第二十三条（a）和《凡尔赛条约》的第一百七十一条：

在日本对中华民国的战争中，使用了毒气。这一指控被限制在那个国家。

第十部分

违反《海牙公约附加议定书》第二十三条（a），杀害放下武器的，或没有防御手段已投降的敌方人员。

第十一部分

违反《海牙公约附加议定书》第二十三条（g）、二十八条和四十七条，在没有军事需要的情况下毁坏敌方财产，抢劫。

第十二部分

违反《海牙公约附加议定书》第四十六条和《战争及战争习惯法》……

在占领区，大量的居民被谋杀、拷打、强奸和遭受其他的虐待，没有正当理由被逮捕和拘留，被强迫劳动，财产被破坏或充公。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29册《国际检察局文书·美国报刊报道》，江苏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

中国政府1946年10月23日正式颁布《战争罪犯审判条例》，详细规定了审判适用的法律、战争罪犯的确定、战争罪行的种类、法庭的组成以及审判程序。这是南京审判战犯军事法庭对日本战犯审判的重要法律文件之一，其中写道：

第二条 具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为战争罪犯

一、外国军人或非军人，于战前或战时违反国际条约、国际公约或国际保证，尚计划、阴谋、预备发动或支持对中华民国之侵略，或其他非法战争者。

二、外国军人或非军人，在对中华民国作战或有敌对行为之期间，违反战争法规及惯例直接或间接实施暴行者。

三、外国军人或非军人，在对中华民国作战或有敌对行为之期间，或在该项事态发生前，意图奴化摧残或消灭中华民族而：（1）加以杀害、饥饿、歼灭、奴役、放逐。（2）麻醉或统制思想。（3）推行、散布、强用或强种毒品。（4）强迫服用或注射毒药，或消灭其生殖能力，或以政治种族或宗教之原因而加以压迫虐待，或有其他不人道之行为者。

四、外国军人或非军人，在对中华民国作战或有敌对行为之期间，对中华民国或其人民有前三款以外之行为，而依中华民国刑事法规应处罚者。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第24册《南京审判》，江苏人民出版社、凤凰出版社2006年版

自主思考

结合以上材料，进一步思考和分析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南京审判战犯军事法庭审判的依据。

日本右翼势力对南京大屠杀的否认

课堂阅读

二战后，日本右翼势力发表了许多背离事实、蛊惑人心的荒谬言论。例如，曾担任松井石根秘书的日本右翼人士田中正明称：

我……专门将《朝日新闻》、《每日新闻》（当时称《东京日日新闻》）、《读卖新闻》三家报纸1937年12月至翌年2月，即发生所谓“南京大屠杀”那个时期的缩印版和微缩胶卷复制下来，对当时的新闻报道，进行了详细查阅。……但翻遍这三家报纸的所有版面，却不见有关杀人、强奸的只言片语。

——《“南京大屠杀”之虚构》，世界知识出版社1985年版

日本右翼势力无视南京大屠杀相关的一系列证据，特别是在南京大屠杀期间美国、英国等第三国报刊的大量对其罪行的揭露，编造谎言，不断质疑远东国际军事法庭的审判，批评所谓的“东京审判史观”，企图掩盖事实。日本上智大学教授渡部升一说：

“南京大屠杀”这个战后鼓噪鸦鸣的消息，我们在日本战败前却从未风闻过。……南京是在事变后不到半年陷落的。事情过了7年之久，居然连这方面的谣传都未听到过，这究竟是什么呢？……说起来，这全怪远东国际审判。战后的日本可以说是被迫屈从于“东京审判史观”的。由于东京审判被有意地同对纳粹的审判列在一起，结果纳粹有而日本无的事情也就被无中生有地安在了日本人的身上。例如，“共同预谋”是如此，“（南京）大屠杀”也是如此。

——《“南京大屠杀”之虚构》，世界知识出版社1985年版

日本现代史研究者阿罗健一在有关“南京事件”的研究中，质疑南京大屠杀相关证据、证言的真实性：

那些被称为是南京事件的证据、证言之类的东西，多数都包含有虚假的内容。从在东京审判中向法庭呈送的材料开始，部分影响较大的新闻媒体在其报道中所列的（屠杀）数字也很大，于是南京事件的真相就更加难以弄明白了。

——《纪闻·南京事件》，东京图书出版社1987年版

1995年6月9日，日本众议院通过了一项题为《以历史为教训重下和平决心》的战后50周年决议。日本右翼势力对此不能容忍，日本遗族会副会长木广荣为此发表谈话说：

我们认为，在列强从事侵略行为的情况下，日本是为了把亚洲从欧美民族的统治下解放出来而卷入了战争。因此，解释为日本自己犯下了侵略行为的决议，与自己学习到的事实是矛盾的。我们并不是反对要求和平的决议。我们之所以反对，乃是忍受不了对曾经为了国家而牺牲性命的阵亡者的名誉进行伤害。这次的决议使人有阵亡者名誉扫地的感觉，令人极为遗憾。

——《新进党接受执政三党关于战后50周年国会决议协议案，共产党要求道歉》，日本共同社1995年6月6日

1998年，日本自由历史观学会成员松村俊夫出版了《南京大屠杀的大疑问》一书，打着“学术研究”、“检证历史”的幌子，诬陷南京大屠杀幸存者李秀英是“假证人”，企图以此为突破口，全盘否认南京大屠杀：

我有这样一个推理，即：在审判谷寿夫时李秀英说的话被说书人传了下来，每日新闻社的记者听到此事后便和马吉的电影胶片联系起来，而南京大屠杀纪念馆便乘机与之配合。在南京军事法庭上、在记者的采访中、在电影胶片中、还有在日本的法院里，相关的证词在内容上每次都不相同，这不正说明了他们所说的话并非亲身经历吗？

——《南京大屠杀大疑问》，新华出版社2001年版

日本原法务大臣奥野诚亮等人成立了“光明的日本”国会议员联盟，声称该联盟宗旨是：

决不赞同把我国罪恶地视为侵略国家的自己虐待自己的历史认识和卑屈的谢罪外交。找回战后失去的宝贵东西，争取培养健全的日本人。

——《朝日新闻》1996年6月5日

南京大屠杀的史实证据确凿，日军暴行骇人听闻。但在日本右翼势力眼中，只要南京大屠杀的事实存在，所谓“大东亚战争是自存自卫的战争”、是“把亚洲人民从西方列强的殖民统治下解放出来的战争”之类的说辞，就难以自圆其说。日本右翼势力要肯定“大东亚战争”，就必然要否认南京大屠杀的史实。正如日本右翼分子渡部升一所说：“‘南京事件’就是卡在日本喉咙里的一根化了脓的刺。”

战后，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对日本战犯进行审判的正义性不容否认。日本右翼势力对各种铁证视而不见，认为东京审判中南京大屠杀的证据是“捏造的”，是对日本的“报复”，是战胜国在东京审判中“戏剧性地导演出来的”。他们认为，东京审判“完全是战胜者对战败者的复仇”，战胜国对战败国进行国际审判并为战败国定罪，在战争史上是没有先例的。基于这样的历史观，相当数量的日本右翼分子都拒不承认东京审判的合法性与正义性。

20世纪60年代以后，随着经济大国目标的实现，日本政界出现了修改

宪法、淡化战争罪行，使日本成为在政治军事上与他国平行的“普通国家论”和“国际贡献论”，并进一步确立了克服战败国意识、培养大国意识的战略目标。日本政界一些人把否认和美化侵略战争历史作为这一战略目标的先导，进而加紧了为侵略战争历史翻案的活动。在这一背景下，日本右翼势力不断借南京大屠杀等问题为侵略历史翻案，意图使日本民众从所谓的“自虐史观”中摆脱出来，以激发国民的“爱国心”，为实现政治乃至军事大国的目标做准备。

自主阅读

近来日本右翼势力在学术和政治领域不断否定战争罪行、否认南京大屠杀，多次利用历史教科书问题大做文章，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1983年日本教职员工会联合会所编《教科书白皮书第20号》，要求教材必须写上“南京大屠杀”事件，1984年又加上一条“从军慰安妇”问题。也就是“奥斯维辛、南京、广岛、慰安妇”将成为今后编写教科书的绝对条件。对于这种正确的历史观，日本右翼势力频频发难。上杉千年发表讲演《历史教科书教给孩子们什么——历史教科书关于侵略和残暴的记述》，表示：

这四大残暴行为中，居然有两件是日本干的。凭着这些，难道支那事变和大东亚战争还说得上是正义的战争吗？

教科书是由国家审定的，而“侵略”一词得以顺利通过，就等于是日本国家对1928年以后的这个战争乃是侵略战争一事，凭着自我解释予以认定。

对本国进行的战争胡乱称为“侵略”、“侵略”，从教育的观点看，会让人作何感想呢？

——《大东亚战争的总结》，新华出版社1997年版

东京大学教育学部教授藤冈信胜在1996年11月26日该学部学生研讨会上提出，把写有日本在二战中侵略加害的教科书，说成是“与日本的国家目的相反”，“必须坚持淘汰”：

教科书的目的是把下一代日本人培养成日本国民，日本的年轻人不应当以日本为耻辱。培养民族主义意识是国家教育的最基本的义务。所以不能让与日本的国家目的相反的教科书流行。对教科书的审查关系国家的尊严，所以必须坚持淘汰不符合要求的教科书。

——《跨越战后：日本的战争责任认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年版

日本文部科学省对于具有右翼倾向的历史教科书也曾采取过纵容的态度：

发生在65年前的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惨案是近代日本民族和日本国家残忍性格的突出表现，是侵略中国的日本国家军队在华所犯无数的极端暴行的典型标志。然而，2001年4月3日经日本文部省审核通过的由日本“新历史教科书编纂会”成员主导编写的、扶桑社出版的《新历史教科书》送审版中，在中日战争部分只字未提“南京大屠杀”……

这是日本国内日趋猖獗的右翼势力对历史事实的无耻歪曲，这是严重右倾的日本社会妄图否认侵华日军暴行、推卸日本国家侵略战争罪责阴谋的彻底暴露。

——《日本教科书问题评析》，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



2001年日本文部科学省审定通过的《新历史教科书》

对于日本右翼势力不断篡改历史教科书问题，有关学者指出：

日本历史教科书问题并不是一个简单的历史观问题，而是培养什么样的人、日本今后走什么样道路的问题。日本国内持不同历史观的各方都认识到历史教育对培养公民意识和弘扬民族精神的重要性，都希望将自己认为重要的历史经验传输给青年学生。但显然他们对什么是日本历史的本质有着明显不同的认识和理解，而这种不同的认识和理解首先基于他们对现实政治的认识和对日本未来的期望。客观地说，日本民族在其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也有着许多优秀的文化传统，继承和弘扬日本民族优秀的文化传统，本无可厚非。但是日本国内的极端民族主义者频频在教科书问题上发难，其目的并不在于此，而在于推翻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审判日本战争罪行的定论，推卸日本的战争责任，宣扬“皇国史观”，为日本从经济大国走向政治大国，乃至军事大国扫除障碍。

——《自由主义史观与日本历史教科书问题》，《世界经济与政治论坛》2002年第1期

2015年10月9日，《南京大屠杀档案》成功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记忆名录》，给日本右翼势力为侵略历史翻案的企图以有力回击：

历史就是历史，教科文组织公正且经得起考验的结论，向世界还给了中国一个公正的答案，也彰显了正义的存在。

一直以来，日本右翼都试图掩盖发动侵略战争的史实，同时做出自己像受害人似的假象以蒙蔽世人。事实证明，所谓的粉饰，只会让更多人愤慨。试想一下，如果年轻一代对历史问题没有正确的认识，又怎能与世界进行正常交流？当亲历者正在凋零，抢救这段历史，岂可被政治目的蒙住良心？！

.....

在对待历史问题上，不承认不等于不存在，背负才能更好地放下。

无论未来如何发展，侵略战争是日本无法掩盖的历史罪恶，同时也是日本无法推卸的历史责任。如何面对自己的历史，对于一个国家来说，背起反省和面对错误历史的责任，方能减少来自良知和公理的压力。

尊重即是自重。将南京大屠杀申遗无疑是还原历史真相，同时也是警醒后人勿重蹈覆辙。70年来，我们要的不是空头道歉，而是希望可以还原事实根本。……

尊重历史，正视历史，铭记历史，申遗成功是一次正义的胜利，也是一次历史的正名。愿这个记忆能使后人记住：以往的罪恶，不可能用现在的“努力”涂抹干净；愿这次胜利，能够让彼此轻装前进。

——《南京大屠杀档案入选世界记忆遗产是正义的胜利》，人民网2015年10月10日

自主思考

结合当年日本当局封锁南京大屠杀消息的做法，以及今天日本右翼势力利用教科书屡次在南京大屠杀等历史问题上制造事端的行径，分析将《南京大屠杀档案》列入《世界记忆名录》的意义。

战后德国、日本对战争罪行反思的差异

课堂阅读

战后，日本对其发动的侵略战争的忏悔并不真诚：

1945年8月28日，担任战后第一任首相的皇族东久迩宫稔彦（1887—1990）在会见记者时发表“日本再建方针”，同时提出了所谓的“一亿人总忏悔”的战争责任论。

……………

“一亿人总忏悔”主张的所谓“忏悔”，是指国民向国家和天皇忏悔，而不是向亚洲被害国的国民以及向盟国谢罪，不是对侵略战争责任的反省。结果是包庇了发动侵略战争的战争指导者，而打击了反战人士和反战思想，从根本上扭转了追究战争责任的大方向，扭转了日本国民思考战争责任的方向，也是对战后价值观的一大挑战。

——《跨越战后：日本的战争责任认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年版

德国政府战后不遗余力地追究战犯罪责，这种努力一直到今天仍在继续。相关报道如下：

二战结束60多年后，德国对纳粹罪行的清算还在继续。2011年，慕尼黑一家法院对前索比布尔集中营警卫代姆扬尤克判处5年监禁。苏罗夫对本报记者表示，这是多年来第一次没有明确的罪行证据和具体被害人而进行的判决，改变了德国的法律状况，现在只要证明被指控者曾经在集中营工作过或者曾经参与执行屠杀命令便可以定罪。

——《德国街头海报悬赏“通缉”纳粹》，《人民日报》2013年7月25日

德国政府非常重视对民众的反纳粹教育，并在法律上严禁任何有关赞扬纳粹的宣传活动：

德国重视通过教育让下一代正确认识纳粹德国在二战期间所犯的罪行，因此，各州都在教学大纲中规定必须要在历史课（有时也包括德语课和宗教/伦理课）上向学生讲授“纳粹和种族大屠杀”的内容，并且注重与参观集中营、纪念馆，与那个时代的见证人对话等课外活动相结合。在巴登-符腾堡州的文理中学，10年级历史课上用于这个专题的课时大约为24学时。……

……1994年，德国联邦议院通过的《反纳粹与反刑事罪法》规

定，禁止以任何形式宣传纳粹思想，禁止使用纳粹标志。

——《日本为什么不能像德国一样成为“正常国家”》，《中国青年报》2014年7月16日

相比较德国，战后日本的历史教育是有缺失的：

在入大学的统考中，日本史的出题范围长期都是在现代史以外的。在高中是不考历史的，教不教也没有关系，所以就很容易造成那样的情况。在日本史中，现代史的比重不仅很轻，而且日本史还被列为必修课之外，为选修课。

——《日本人的战争认识》，《抗日战争研究》1999年第4期

一些日本民众对日本历史上的侵略战争抱有理解和认同的态度。日本学者吉田裕在谈及日本人对侵略战争的认识时，使用了如下调查结果：

日本人的侵略战争认识（NHK调查）

	1982年10月	1987年10月	1994年12月
认为“从日清战争到太平洋战争50年的历史是对亚洲近邻各国侵略的历史”者的比例	51%	48%	52%
认为“资源贫乏的日本武力进入他国是为了生存而不得已的行为”者的比例	45%	40%	32%
认为是“侵略的历史”而非“不得已的行为”者的比例	27%	26%	27%

——《日本人的战争观——历史与现实的纠葛》，新华出版社2000年版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德国、日本在战犯追责和历史教育等问题上不同的态度和做法，使得日本国内一些人对于日军在中国以及其他被侵略国家

所犯下的罪行缺乏足够的认识，深刻的反思自然也就无从谈起。而自明治维新后从历次对外战争中获取的大量利益，更使得一些民众至今还对日本的对外战争抱着理解和赞成的态度。与之相反，德国在两次世界大战中受到了巨大损失，民众的和平意识相对较强。对战争的不同认识，一定程度上也导致了德、日两国对战争暴行反思的差异。

自主阅读

造成德国、日本对战争罪行反思的巨大差异还有其他原因，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荷兰裔英国作家布衣（Ian Buruma）曾在日本、中国等远东地区长期生活，他在《罪孽的报应：日本和德国的战争记忆与反思（1945—1993）》一书中写道：

1991年夏天，也就是两个德国统一的那一年，我正在柏林，为一家杂志写文章。一则刊载于报纸的通告引起了我的注意，有一场在犹太交流中心举行的讲座，演讲者是一位心理学家玛格立瑟·米兹彻里契，题目是“记忆实验——对哀悼无能为力心理分析”（Euisnerungsarbeit: Zur Psychoanalyse der Unfähigkeit zu trauern）。这里所谓记忆，指的是对纳粹时代的记忆。这类演讲，原来我估计上座一半就很不错了。但我后来发现，来的人非常多，而且大半是年轻人。他们穿着随便，就像是在参加一场摇滚音乐会，等候入场的人一直排队到街口。按说我本不该如此惊诧。在德国，对德国发动的那场战争的回忆不仅仅在电视上、广播里，也会在会堂、学校、博物馆里进行着，论述、实验与研究实际上也一直不曾中断。有时候人们会得到这样的印象，德国人对往事的记忆，尤其是在柏林，简直就像是一个巨大的舌头，一次又一次地舔寻那颗痛牙。

很多日本人对此颇不理解。一位年长的德国外交家曾相当伤感地对我说，他的一位日本同事曾经告诉他，要是过去所造之孽无法忘怀，又老想着怎么道歉，只能把德国搞得无所适从。另一名年轻得多的德国人则告诉我，有一次他到东京去，真是吓了一跳，因为他听见日本人在一间啤酒馆里唱德国军歌。我不想夸大这两个国家之间的反差。并不是每一个日本人都患有历史健忘症，德国人里也有不少人想把过去忘掉，就像德国人当中也有些爱听听老歌，爱听那熟悉的旋律在啤酒馆里回荡的人一样。尽管如此，却很难想象会有一名日本的米兹彻里契，能以“对哀悼无能为力”的演讲在东京吸引到大批听众。而想象一名日本政治家如威利·勃兰特那样在华沙犹太人区跪下，为自己民族所犯下的历史罪行而道歉，也是没有可能的。

——《罪孽的报应：日本和德国的战争记忆与反思（1945—1993）》，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

自主思考

结合以上材料，进一步思考德国、日本在反思历史问题上产生差异的原因。

活动建议

阅读《南京事件争论史——日本是怎样认知史实的》《罪孽的报应：日本和德国的战争记忆与反思（1945—1993）》等著作，通过网络、报刊和电视等媒体了解日本右翼势力的一些言论和行径，认清日本右翼势力反动的历史观，组织一次主题班会对其进行辨析和驳斥。

五、对国家公祭的认识

导读

和平是追求其他价值的必要基础，是一种正能量，从来就不是一句空话，它需要理念、制度和行动来体现。以法律和制度的手段来捍卫和平，是和平行动的丰富和捍卫范式的升级。南京大屠杀虽已过去近80年，但这段历史给人们带来的痛苦与创伤却永远不会消退。历史不能被遗忘，南京大屠杀不仅是南京的城市记忆，更是整个国家的记忆。这段刻骨铭心的历史，需要通过多种方式去固化和传承。2014年2月，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决定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

2014年12月13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在南京举行首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公祭仪式现场，气氛庄严肃穆，向人们传递着牢记历史、警示后人、珍爱和平的愿景。你对国家公祭有什么感受，又有何认识？

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

课堂阅读

关于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历史意义和必要性，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李适时有这样的阐述：

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在国家层面举行公祭活动和相关纪念活动，悼念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和所有在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战争期间惨遭日本侵略者杀戮的死难同胞，揭露日本侵略者的战争罪行，牢记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给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造



李适时作《关于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决定草案》的说明

成的深重灾难，警醒全世界人民时刻警惕日本军国主义死灰复燃，避免历史悲剧的重演，激发中国人民的爱国主义热情，激励全国各族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共同奋斗，是十分必要的。

——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决定（草案）》的说明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9周年座谈会上指出：

1937年12月，日本侵略军在南京对中国同胞实施了灭绝人性的大屠杀，30万生灵惨遭杀戮，浩浩长江滚动着鲜红的血浪，这是人类文明史上骇人听闻的暴行。日本侵略军对中国人民发动了令人发指的细菌战、化学战，进行了惨无人道的人体活体试验。日本军国主义发动战争造成的破坏及其对中国资源和财富的大肆掠夺，按照1937年的比价，造成中国直接经济损失1000亿美元，间接经济损失5000亿美元。这些都是铁的事实，是不容否认的，也是否认不了的！

——《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9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14年9月4日

“南京大屠杀”是人类文明史上灭绝人性的法西斯暴行之一。这一公然违反国际法的残暴行径铁证如山，早有历史结论和法律定论。但是，近来

日本右翼势力否认南京大屠杀和美化侵略战争的言论甚嚣尘上，掀起拒不反省侵略战争的“历史问题圣战”。这不仅是对战后国际新秩序的颠覆、对人类正义和国际法的公然挑战，也是对受害国家和民族的再一次伤害。

参与审判日本战犯的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中国法官梅汝璈先生曾说过，“忘记过去的苦难可能招致未来的灾祸”。中国人民尤其是南京人民从未忘却那段惨痛的经历，他们用自己的方式祭奠在南京大屠杀中的死难者。从1994年开始，每年的12月13日，江苏省暨南京市都要举行哀悼仪式，祭奠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到2013年，这一活动已经持续了20年。



2008年12月13日，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集会广场举行“悼念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30万同胞遇难71周年仪式暨南京国际和平日集会”

2014年2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立法的形式，将12月13日设立为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使过去每年一度的祭奠南京大屠杀死难者的活动，由一座城市的和平集会上升到国家公祭的高度，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和平的思考、对生命的尊重，充分彰显了中国人民维护世界和平的坚定意志和坚强决心。国家公祭是为了铭记历史、缅怀先烈、珍视和平、警示未来，永远不让历史的悲剧重演，使人类和平相处与共存，并以此向世界表明中国人民牢记历史、捍卫和平的决心。

自主阅读

国内外主要新闻媒体对“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设立高度关注，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设立有深刻的历史和现实意义，对此新闻媒体比较典型的报道有：

国家层面的庄重仪式，为人们提供了学习历史、传承历史的绝佳契机和更高平台。每个国家和民族都应该牢记自己的过去——做过什么，尝试过什么，人民如何保卫自己的国家并最终在与恶势力的斗争中取得胜利。以国家的名义纪念和悼念，目的不仅仅在于让更多人记住这段惨痛的历史，而是要汲取历史教训并实现一种超越。这种超越是基于历史记忆和认知的自然而然的升华，多一个人知道那段历史，就多了一份维护和平的力量。我们正是以这样一种方式，向世界传递中国人民牢记历史、维护和平的坚定决心。

——《确立南京大屠杀公祭日 铭记伤痛才能超越历史》，《人民日报》2014年3月3日

邪恶最终被正义战胜。在中华民族的集体记忆里，既有抗战胜利日的扬眉吐气，也有血泪国难日的凝重沉淀。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在国家层面以最庄严隆重的形式，追忆逝者，缅怀英灵，警醒生者，抚慰民心，诉求和平，这是民族意志的体现。

——《国家公祭日：历史不容忘却》，《人民日报海外版》2014年2月27日

从国家层面以法定形式来确立南京大屠杀公祭日，是对被日本侵略者残忍屠戮的三十多万无辜死难同胞亡灵的告慰。此举顺应了海内外华人的民意，体现了中国政府对人权和生命价值的高度重视，向世

界展示了中国人民热爱和平、维护和平的决心，更是尊重历史，对历史负责的表现，并向世人昭示华夏子孙有权且应该了解惨痛的历史。

——《日本应正视南京大屠杀公祭日》，中国网2014年3月10日

国外媒体对中国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高度关注，其中具有代表性的观点认为：

对死难国民的态度，映射着一个国家的文明程度、一个民族的生活态度。从1978年有华侨到南京献花却无处可放，到1985年南京大屠杀纪念馆落成，再到1994年至今全市12月13日拉响警报，直至这一天成为国家“公祭日”——这个民族越来越懂得铭记历史，这个国家越来越尊崇每一个国民的价值。

——《法报：公祭南京苦难 让世界正视亚洲的奥斯维辛》，中国新闻网2014年2月28日援引美国《华尔街日报》的报道

设立南京大屠杀公祭日是很得民心的一项举措，至少让全世界人民知道南京大屠杀是历史事实，不容更改、不容抹杀，让没有去过南京大屠杀纪念馆的人、尤其是日本人了解1937年无辜的中国人民曾受到这样的灾难，也让日本当局知道历史就是历史，不容篡改、不容逃避。

——《英国侨界支持中国设立抗战胜利纪念日、国家公祭日》，《欧洲时报英国版》2014年3月7日

自主思考

结合以上材料，从国际与国内、历史与现实等多个角度分析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深远意义。

首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

课堂阅读

2014年12月13日上午，首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在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隆重举行。在公祭仪式上，77名南京市青少年宣读了《和平宣言》，全文如下：

巍巍金陵，滔滔大江，钟
山花雨，千秋芬芳。一九三七，
祸从天降，一二一三，古城沦
丧。侵华倭寇，掳掠烧杀，尸横
遍野，血染长江。三十余万，生
灵涂炭，炼狱六周，哀哉国殇。
举世震惊，九州同悼，雪松纪
年，寒梅怒放。



南京市青少年在国家公祭仪式上宣读《和平宣言》

亘古浩劫，文明罹难，百年悲叹，警钟鸣响。积贫积弱，山河蒙羞，内忧外患，国破家亡。民族觉醒，独立解放，改革振兴，国运日昌。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殷忧启圣，多难兴邦。七十七载，青史昭彰，生生不息，山高水长。

二零一四，国家公祭，中外人士，齐聚广场。白花致哀，庄严肃穆，丹忱抒写，和平诗章。大道之行，天下为公，大德曰生，和气致祥。和平发展，时代主题，民族复兴，世代梦想。龙盘虎踞，彝训鼎铭，继往开来，永志不忘。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同南京大屠杀幸存者代表、85岁的夏淑琴老人和南京大屠杀遗属代表、13岁的少先队员阮泽宇一起，缓步走上公祭台，为国家公祭鼎揭幕。《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

祭鼎铭文》记叙了南京大屠杀史实，表达了中国人民祈盼和平的美好愿景，全文如下：

泱泱华夏，赫赫文明。仁风远播，大化周行。
洎及近代^①，积弱积贫。九原板荡，百载陆沉。
侵华日寇，毁吾南京。劫掠黎庶，屠戮苍生。
卅万亡灵，饮恨江城。日月惨淡，寰宇震惊。
兽行暴虐，旷世未闻。同胞何辜，国难正殷。
哀兵奋起，金戈鼙鼓^②。兄弟同心，共御外侮。
捐躯洒血，浩气干云。尽扫狼烟，重振乾坤。
乙酉既捷，家国维新。昭昭前事，惕惕后人。
国行公祭，法立典章。铸兹宝鼎，祀我国殇。
永矢弗谖^③，祈愿和平。中华圆梦，民族复兴。

习近平代表党和国家在国家公祭仪式上发表重要讲话，主要内容如下：

今天，我们在这里隆重举行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缅怀南京大屠杀的无辜死难者，缅怀所有惨遭日本侵略者杀戮的死难同胞，缅怀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献出生命的革命先烈和民族英雄，表达中国人民坚定不移走和平发展道路的崇高愿望，宣示中国人民牢记历史、不忘过去，珍爱和平、开创未来的坚定立场。

.....

此时此刻，我们要告慰所有在南京大屠杀惨案中不幸罹难的同胞们，告慰所有在日本侵华战争中不幸死难的同胞们，告慰所有在近代以来中国抗击外来侵略中英勇牺牲的同胞们，告慰所有在为争

①洎(jì)及近代：意指到了近代。洎：到。

②金戈鼙(tuó)鼓：意指金色的戈鼙皮的鼓。鼙：扬子鳄。

③永矢弗谖(xuān)：语出《诗经·卫风·考盘》，意指永不忘记。矢：发誓。谖：忘记。

取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国家富强、人民幸福的伟大斗争中英勇献身的同胞们：今天的中国，已经成为一个具有保卫人民和平生活坚强能力的伟大国家，中华民族任人宰割、饱受欺凌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中国人民正在意气风发地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中华民族的发展前景无比光明。

此时此刻，中国人民也要庄严昭告国际社会：今天的中国，是世界和平的坚决倡导者和有力捍卫者，中国人民将坚定不移维护人类和平与发展的崇高事业，愿同各国人民真诚团结起来，为建设一个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世界而携手努力！



首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现场

首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的举行，充分表现和彰显了中国的国家意志。仪式通过拉响警报、集体默哀和敬献花圈等，深刻缅怀和悼念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及所有在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战争期间惨遭日本侵略者杀戮的死难者。南京市青少年代表宣读《和平宣言》，表达了中国年轻一代牢记历史、开拓未来的坚定决心。国家公祭鼎的揭幕，起到了突出祭祀主题、体现国家礼仪和强化历史记忆的作用。而习近平主席的重要讲话，则向世界鲜明地表达了中国人民坚定不移走和平发展道路的崇高愿望，庄严宣示中国人民

牢记历史、不忘过去，珍爱和平、开创未来的坚定立场。

自主阅读

首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的举行，在海内外引起了巨大关注和反响，请同学们阅读以下材料：

国家公祭日前后，全国各地广泛开展了“勿忘国耻 圆梦中华”群众性纪念活动：

广东省中山市13日以多种形式悼念惨遭日本侵略者杀戮的死难者。全市约80万师生和家长收看了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的电视现场直播。

13日，四川省内高校纷纷举行纪念活动。成都师范学院广大师生举行国家公祭日学习活动，了解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设置意义等内容。

在河北，300余名来自桥西区东风西路小学和裕华西路小学的同学，来到平安公园内的石家庄集中营蒙难同胞纪念碑前，凭吊当年的蒙难者，警示勿忘国耻。邢台的历史文化公园解放纪念碑前，市爱心协会志愿者点燃蜡烛摆成“12·13”的字样，向在南京大屠杀中遇难的30余万名同胞致哀。

12日，新疆学联发出《在新疆守望南京：我们不会忘记——致新疆各族学生的一封公开信》，号召广大青年追思和祭奠南京大屠杀死难同胞，各地州学校开展了系列主题纪念活动。

13日上午，香港特区政府在香港海防博物馆堡垒大堂举行仪式，悼念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和日本侵华战争期间的死难者。

——《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 各地开展主题纪念活动》，《人民日报》2014年12月14日

香港、台湾地区媒体对首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的举行进行了解读，纷纷表示国家公祭日的设立向全世界展示了中国的和平形象，维护了最基本的人权：

香港《明报》14日援引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副院长梁云祥的话说，此类纪念活动的首要目的在于用爱国主义凝聚国人。官方多次提到“和平”，明确并非渲染仇恨，展示中国的和平形象。

台湾《中国时报》近日刊文称，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必要性，首先在于我们必须以人为本，珍重和敬畏生命，维护最基本人权。南京大屠杀中有30万中国平民和放下武器的中国军人死难，中国人民的生命遭到极大的伤害。

文章强调，设立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的必要性还在于，我们必须铭记被侵略、被杀戮的历史，以史为鉴。

——《中国国家公祭日凝聚国人 警戒大屠杀否定论》，中国新闻网
2014年12月15日

国外媒体高度关注首个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积极评价中国领导人在公祭仪式上的讲话：

英国广播公司（BBC）在报道中介绍了此次国家公祭日的概况，称中日关系在近年来较为紧张，而南京大屠杀则是两国关系中一个最为敏感的问题。BBC援引习近平的讲话“我们不应因一个民族中有少数军国主义分子发起侵略战争就仇视这个民族”，称纪念仪式是为了促进和平，而非宣扬仇恨。

英国《卫报》以长篇文字和视频报道了中国国家公祭日的流程，同样援引习近平的讲话“战争的罪责在少数军国主义分子而不在人民，但人们任何时候都不应忘记侵略者所犯下的严重罪行”。同时，《卫报》还关注了参与公祭日的人群以及报道公祭日的媒体

的情况。

美国福克斯电视台（FOX）报道了公祭仪式和南京全城默哀仪式，称中国提高了纪念活动的规格，唤起对日本侵略的记忆，而与此同时，中日关系近来陷入低迷。

14日，日本各大媒体均在头版或国际要闻版上，用较大篇幅报道了公祭仪式，并分析认为，习近平主席在讲话中“对事不对人”，在要求国民记住惨痛历史的同时，不要仇恨日本这个民族，延续仇恨，将有助于两国关系的改善。

《读卖新闻》在第二版的“要闻版”和第九版的“国际要闻版”上，采用新闻报道和分析报道的形式，集中报道了中国首次举行国家公祭活动的盛况。尤其是在国际要闻版上使用了一半以上的版面，对中国在南京大屠杀事件问题上的立场、宣传和南京市民对于这一次大屠杀的反映，作了全面的报道。

报道认为，习近平主席的整篇讲话充满理性，在历史问题上对日本政府继续施加压力的同时，也将战争的责任归咎于少数的军国主义分子。

《朝日新闻》在国际要闻版上报道中，大段引用了习近平主席的讲话，称习近平主席将战争罪犯和普通日本国民分开对待。《产经新闻》同样也在第一版和第二版，分别配发照片报道了这一次公祭仪式的情况和习近平主席的讲话内容。

——《外媒关注中国国家公祭日 日本媒体头版要闻报道》，中国新闻网2014年12月14日

自主思考

在阅读以上材料的基础上，谈谈和平需要哪些条件来维护？中国为维护和平做出了哪些努力和贡献？作为一名中学生，你能够为维护和平做些什么？

活动建议

1. 积极参加当地举行的国家公祭的相关活动。
2. 搜集相关资料，进一步了解其他国家设立国家公祭日或纪念日的相关情况。

